



#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

AOWEI HOLDING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開曼群島續存之有限公司)  
(前稱「Hengshi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0

# 2020

年報



# 核心價值

為社會創造財富

為股東創造所值

為員工創造前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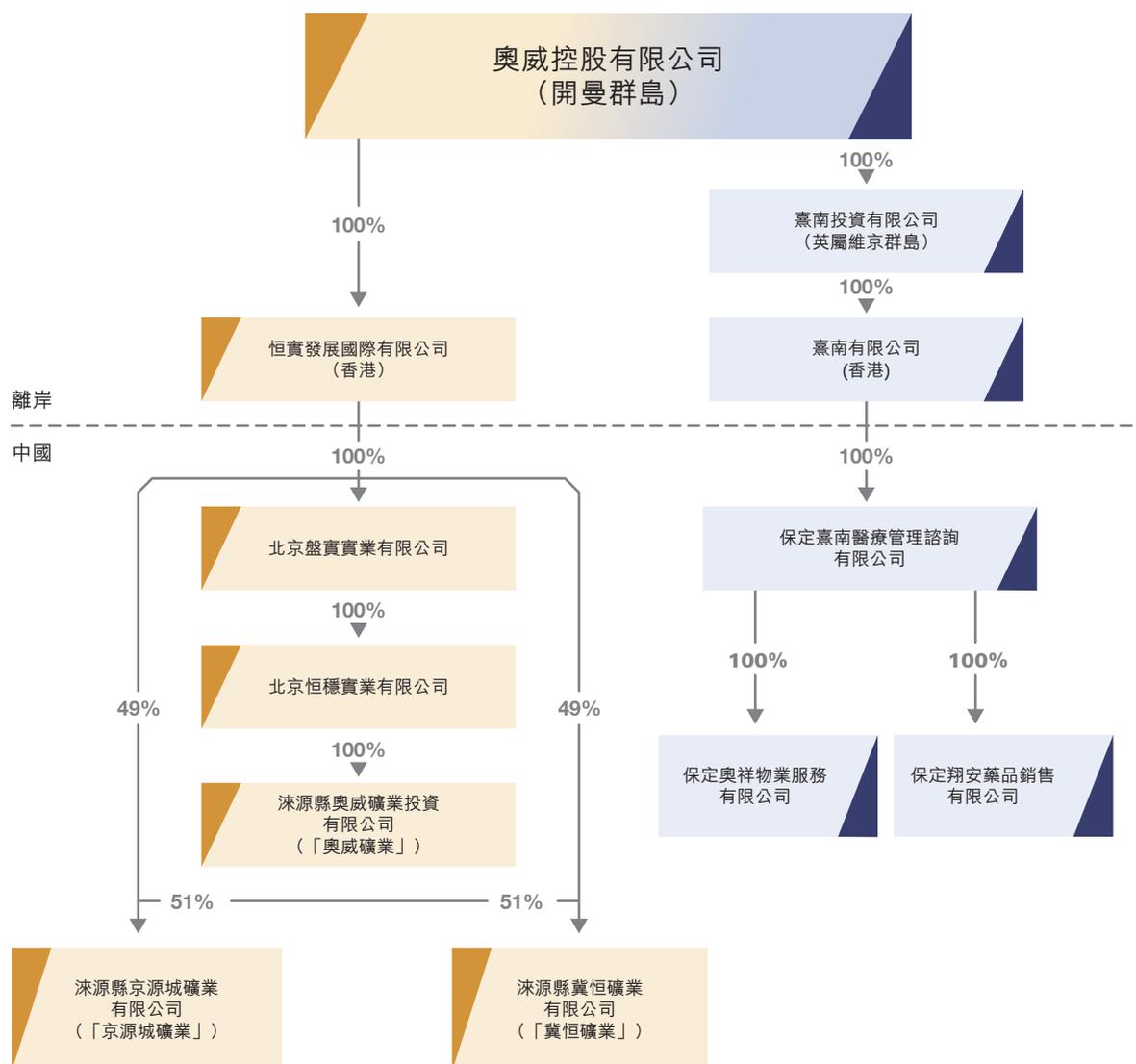
# 目錄

公司資料	2
五年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27
董事會報告書	32
企業管治報告	5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0
獨立核數師報告	9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6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7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9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4

# 公司資料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原名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最初依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2011年1月1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2013年5月23日由英屬處女群島遷冊至開曼群島。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股份代碼：1370)。於2017年11月28日，本公司名稱由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改為奧威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或「我們的」)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業務，銷售產品為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ii)提供醫院管理服務；(iii)綠色建材建築用砂石料生產、銷售業務。本集團擁有並運營的三座鐵礦場，全部位於中國鋼產量及鐵礦石消耗量最高的河北省。



# 公司資料

##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

##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Aowei Holding Limited

## 股份代碼

1370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河北省  
保定市  
涞源縣  
廣平大街91號  
郵編：074300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授權代表

李豔軍先生  
鄭燕萍女士

## 公司秘書

鄭燕萍女士

## 核數師

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銅鑼灣  
高士威道8號  
航空大廈8樓

## 香港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16樓1603室

##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公司資料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 投資者查詢

網站：[www.aoweiholding.com](http://www.aoweiholding.com)  
電郵：[ir@aow.com.cn](mailto:ir@aow.com.cn)

## 董事

### 執行董事

李豔軍先生(主席)  
李子威先生(行政總裁)  
孫建華先生(財務總監)  
金江生先生(於2020年4月7日辭任)  
塗全平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新建先生  
孟立坤先生  
江智武先生(於2021年3月24日辭任)  
黃思樂先生(於2021年4月8日委任)

## 審核委員會

黃思樂先生(主席)  
葛新建先生  
孟立坤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孟立坤先生(主席)  
李子威先生  
葛新建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李豔軍先生(主席)  
孟立坤先生  
黃思樂先生

# 五年財務摘要

## 簡明綜合收益表資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67,977	815,549	854,783	869,122	757,137
銷售成本	(473,888)	(545,314)	(562,525)	(594,757)	(488,291)
毛利	94,089	270,235	292,258	274,365	268,846
分銷開支	(16,633)	(2,645)	(21,093)	(10,731)	(13,144)
行政開支	(117,947)	(85,047)	(91,779)	(74,056)	(97,240)
減值損失淨額	2,470	(259,786)	(55,876)	(449,055)	-
營業(虧損)溢利	(38,021)	(77,234)	123,510	(259,477)	158,462
融資收入	107	130	7,674	3,871	4,065
融資成本	(41,556)	(43,099)	(38,269)	(45,574)	(43,577)
淨融資成本	(41,449)	(42,969)	(30,595)	(41,703)	(39,512)
其他虧損	(361)	-	-	-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5,424	-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79,831)	(114,788)	92,915	(301,180)	118,950
所得稅	9,260	15,817	(51,373)	(55,828)	(33,284)
年度(虧損)溢利	(70,571)	(98,971)	41,542	(357,088)	85,666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0,571)	(98,971)	41,542	(357,088)	85,666
非控股權益	-	-	-	-	-
基本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0.04)	(0.06)	0.03	(0.22)	0.05
攤薄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五年財務摘要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資料概要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非流動資產	1,425,351	1,311,093	1,598,499	1,483,069	1,977,855
流動資產	904,822	1,023,242	623,256	795,749	622,460
非流動負債	(328,900)	(171,388)	(223,696)	(259,119)	(299,403)
流動負債	(750,714)	(841,677)	(578,085)	(642,511)	(569,625)
總權益	1,250,559	1,321,270	1,419,974	1,377,188	1,731,287
非控股權益	—	—	—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250,559	1,321,270	1,419,974	1,377,188	1,731,287

#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奧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茲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或「報告期間」）的報告，並向本公司股東（「股東」）致謝。

二零二零年，營商環境份外挑戰重重，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大流行以及環球地緣政治不明朗等因素，均阻礙全球經濟活動發展，致使諸多行業下行。年內COVID-19疫情爆發，全國各地實施封鎖、交通限制和停工停產等防控措施，對供應鏈造成干擾，本公司各礦山產能、供應鏈及建設工作均受到不同程度影響。面對全國疫情防控的嚴峻形勢和錯綜複雜的經濟環境，本集團持續加強內部管理、統籌安排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員工的身體安全，積極籌備恢復營運工作，將疫情對本集團造成的經濟影響降至最低。



# 主席報告

本集團堅持生態優先、踐行綠色發展為理念，積極推進綠色礦山建設工作。2020年因COVID-19疫情的持續發酵以及未來可持續營運發展考慮，重點對冀恒礦業實施綠色礦山建設工作，但受限於冀恒礦業採區空間局限性影響，無法與礦山開採工作同步進行，因此採取冀恒礦業暫停營運的方式，優先對受限制區域實施綠色礦山建設。受冀恒礦業綠色礦山建設暫停營運影響，本集團綠色建材砂石骨料業務，也未能正式達產。冀恒礦業實施綠色礦山建設暫停營運，此舉致使本公司財務業績受到影響，但本公司認為實施綠色礦山建設將有利於本公司未來穩健營運和可持續發展。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冀恒礦業已進入省級綠色礦山名錄，本公司將通過進一步完善，力爭於2021年完成冀恒礦業綠色礦山建設工作。

報告期內，本公司錄得虧損約為人民幣70.6百萬元，主要歸因新型冠狀病(COVID-19)疫情爆發，以及冀恒礦業實施綠色礦山建設持續停產所致。其中報告期內受鐵精粉產銷量減少因素影響，實現收入約為人民幣568.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0.4%；毛利隨之收入的減少，亦減少至94.1百萬元；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33.1%降低至16.6%。

報告期內，本公司財務業績雖受影響，但本人對營運團隊有十足信心，並會透過最佳策略方案，逐步改善本公司營運狀況和財務業績，努力實現業績增長。

## 未來展望

年內，中國政府動用大量資源，並採取多項果斷防控措施，COVID-19疫情得以緩解，國內經濟活動也漸趨平穩，但由於境外病例輸入，疫情蔓延的勢頭並未完全遏制。在撰寫本報告書之時，本公司所在的河北省之部份地區亦突發COVID-19疫情，為防控疫情擴散，多個受影響地區已實施出入管制措施，為盡可能避免疫情對本公司營運造成影響，本公司將採取多項應對方案及防控舉措，並動用一切資源，維護員工的健康安全，努力克服疫情影響，保障生產經營平穩運行，並盡其所能對社區的防疫工作踐行社會責任。

# 主席報告

2021年，本集團將繼續保持現有鐵礦業務的穩健運營，並持續通過科學規劃與精細組織，強化管理模式與提升產業技術，深挖增效，努力實現年度生產經營目標和中長期可持續發展目標，實現良好業績。在保持現有鐵礦業務穩健運營的同時，本集團也將根據國家提出的「堅持擴大內需」這個戰略基準點，搶抓京津冀協同發展，雄安新區建設這一歷史機遇，積極推進本公司綠色建材砂石骨料業務發展，充分發揮市場及地域優勢，快速佔領市場份額，實現更高的經濟效益。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堅持生態優先，踐行綠色發展理念，積極響應推進礦山生態修復政策，加快綠色礦山建設和土地復墾工作。並深入實施可持續發展戰略，完善綠色低碳發展機制，積極推動礦山升級，產業升級，力爭早日實現綠色生態文明經濟體系建設，以期為股東創造長期可持續的價值回報。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諸位董事、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團結協作、拼搏奮進、在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中致力實現本集團發展策略致以誠摯的感謝。本人亦向長期以來給予本集團信任和支持的全體股東、客戶、供貨商、銀行和業務夥伴致以敬意。

**李豔軍**

董事會主席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鐵礦業務

### 市場回顧

2020年，國內外環境局勢動盪，特別是COVID-19疫情爆發對全球經濟造成了嚴重衝擊，面對錯綜複雜的國際經濟環境和嚴峻形勢，中國政府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統籌疫情防控，經濟社會發展工作，以及科學精準實施宏觀政策，使得國內疫情防控形式向好，經濟運行穩定恢復，經濟社會發展主要目標任務完成情況好於預期。據國家統計局公開數據顯示2020年國內生產總值突破百萬億大關，達至101.6萬億元，同比增長2.3%。我國經濟實力、科技實力、綜合國力又躍上一個新的大台階。

2020年國內鋼鐵行業產能利用率明顯提升，受益於國家一系列促投資、穩增長政策，以及全球疫情嚴重和「貿易戰」升級等方面影響，使得國內鋼材需求得到強化，鋼鐵產需雙雙破紀錄，在支撐中國宏觀經濟快速復甦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2020年國內粗鋼產量增長勢頭強勁，首次突破10億噸達至為10.5億噸，較去年同比增長5.2%。2020年國內粗鋼消費量10.4億噸，較去年同比增長9.1%。此外，據海關總署統計數據顯示，2020年中國出口鋼材5,367萬噸，同比減少14.8%；進口鋼材2,023萬噸，同比增長64.4%。

2020年鋼鐵產量穩定增長，其原材料鐵礦石需求旺盛，呈現量價齊升態勢，據海關總署統計數據顯示，中國全年累計進口鐵礦砂及其精礦首次躍上11億噸整數關口，達至11.7億噸，同比上漲9.5%，全年累計進口金額約人民幣351.0億元，同比增長17.8%。年內普氏62%鐵礦石價格指數創近9年來新高，達至176.9美元／噸的歷史高位。鐵礦石價格呈現高位態勢，主要因為疫情期間鐵礦石出現階段性供需偏緊，美元匯率較大幅度貶值，也相應推高了中國鐵礦石進口成本，以及疊加資本市場炒作等諸多因素，均導致鐵礦石價格在四季度大幅度上升。

截至2020年末，鐵礦石供需格局仍處偏緊態勢，鐵礦供給端釋放緩慢，春節前港口庫存有望持續累庫，根據公開數據顯示，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中國進口鐵礦石港口庫存量約為1.2億噸。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風險管理

2020年受新冠疫情爆發，環球貿易保護主義和地緣政治風險等方面影響，全球經濟發展受到阻礙，中國經濟發展也隨之受到影響。面對突如其來的新冠疫情和錯綜複雜的國際營商環境，中國政府果斷、科學、精準防控，採取地域封鎖、交通限制和停工停產等防控措施，防止疫情擴散蔓延，雖然短期內對中國經濟造成影響，但通過第一季度的有效防控，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於第二季度各行各業也逐步有序地恢復生產。此外，中國政府還通過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寬鬆的貨幣政策，提振預期和市場信心，保障企業平穩運營，以降低疫情對經濟的衝擊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強內部管理、統籌安排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員工的身體安全，積極籌備恢復營運工作，將疫情對本集團造成的經濟影響降至最低。同時本集團也密切關注國家紅利政策，與銀行及金融機構維持良好溝通及合作，最大限度的獲取銀行及金融機構的資金支持。於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並無受到重大影響。

2020年受新冠疫情持續發酵影響，尤其是上半年，各省市縣均採取地域封鎖、交通限制等有效防控措施阻斷疫情傳播，該等舉措對各行各業的供應鏈造成干擾，本集團產品銷售運輸也受到阻礙，面對疫情防控的嚴峻形勢，和錯綜複雜的市場環境，本集團本著自身利益優先原則，密切關注市場動態，並積極調整銷售策略，優先發展本地客戶，以降低疫情對本集團造成的經濟影響。

隨著中國政府對礦山環境保護和恢復治理，資源開發利用等方面日趨嚴格，全國各地將綠色礦山驗收納入辦理、延續採礦許可證範疇內。河北省保定市政府要求2023年轄區內所有礦山企業必須完成綠色礦山驗收工作，不達標的企業不再續證，故此建設綠色礦山迫在眉睫。本集團根據國家綠色礦山產業政策及省市縣主管機關要求，並於2020年6月17日對冀恒礦山進行停產實施綠色礦山建設，公司嚴格落實按照《有色金屬行業綠色礦山建設規範》(DZ/T 0320-2018)的要求。通過聘請專業的設計規劃顧問，與第三方環保治理公司及內部專家對綠色礦山規劃的制定開始實施綠色礦山建設。加強集團的礦業行業自律，主動承擔起節約集約利用資源、節能減排、環境重建、土地復墾、帶動地方經濟社會發展的企業責任，加大礦山生態環境保護與治理投入。截至目前冀恒礦業已進入省級綠色礦山名錄。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17年雄安新區的成立，使得建築業務隨之崛起，進而帶動運輸業務的需求與日俱增，且雄安新區建築運輸業務相較於礦山運輸業務利潤更高、結算速度更快，出於以上兩點考慮，運輸公司傾向於回雄安新區發展，而放棄與本公司合作。本公司考慮到更換原有運輸商，會導致大量停產損失，所以與四家運輸公司商討制定預付賬款政策。並根據運輸公司的規模及信用狀況，分別向運輸公司支付了不同規模的預付賬款，以換取運輸公司長期穩定的服務並獲取運輸價格上的優惠，也因此導致本集團累積若干預付賬款，如運輸公司不能持續提供穩定的運輸服務，本公司可能面臨預付賬款的違約風險。為避免預付賬款的違約風險，本集團有設立專門的運輸管理機構對預付賬款事項進行管理，並與運輸公司商討預付賬款退減安排，並為保障收回預付賬款分別簽訂擔保合同。

### 業務回顧

2020年本公司受疫情期間停產以及冀恒礦業實施綠色礦山暫停營運等方面影響，導致本公司於報告期內鐵礦石產銷量減少，亦使得本公司於年內的財務表現未達預期。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鐵精粉產量約為723.8千噸，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3.8%，主要歸因於2020年初COVID-19疫情爆發，冀恒礦業實施綠色礦山建設持續停產影響所致；報告期內，實現鐵精粉銷售量約為695.7千噸，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6.6%；於報告期內，京源城鐵精粉單位現金運營成本約為人民幣550.7元／噸，而冀恒礦業營運期限較短，其單位現金運營成本不具代表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鐵礦業務錄得收入約人民幣568.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0.3%；實現毛利約為人民幣94.1百萬元，毛利率約為16.6%；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鐵礦業務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共計約為人民幣134.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7.0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錄得稅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70.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8.4百萬元，主要原因為報告期內計提減值撥備較去年同期減少，以及冀恒礦業實施綠色礦山建設持續停產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各運營附屬公司的鐵精粉生產量及銷售量明細表：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			截至12月31日止			截至12月31日止		
	產量(千噸)			銷量(千噸)			平均售價(人民幣元)		
	2020年	2019年	變動比率	2020年	2019年	變動比率	2020年	2019年	變動比率
冀恒礦業									
鐵精粉	82.5	790.3	-89.6%	81.7	810.0	-89.9%	601.6	606.0	-0.7%
京源城礦業									
鐵精粉	641.3	498.6	28.6%	614.0	492.0	24.8%	711.3	656.9	8.3%
合計									
鐵精粉	723.8	1,288.9	-43.8%	695.7	1,302.0	-46.6%	698.4	625.3	11.7%

附註：

- (1) 冀恒礦業銷售的鐵精粉TFe品位為63%。
- (2) 京源城礦業銷售的鐵精粉TFe品位為66%。

### 資源量及儲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進行生產勘探，未發生新增勘探費用。

本報告中的礦石儲量及資源量結果乃根據2013年11月SRK所出具有資格人士報告中所聲明之礦石儲量及資源量之估算結果扣減自2013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消耗量，對2013年所出具報告的估算假設未進行變更，該數據由本集團內部專家審核。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各礦山符合JORC標準（2004年版）的鐵礦石儲量如下表：

公司	礦區	開採方式	儲量級別	礦石儲量		
				(Kt)	TFe (%)	mFe (%)
冀恒礦業	支家莊	露天開採	預可採	1,302.79	33.75	20.74
京源城礦業	旺兒溝	露天開採	預可採	5,337	12.52	9.11
		地下開採	預可採(12%品位以上)	18,077	15.87	8.5
	栓馬椿	露天開採	預可採	84,460	13.57	5.54
		地下開採	預可採(12%品位以上)	35,723	16.00	7.11
合計	露天開採	預可採		91,100	13.80	5.97
	地下開採	預可採(12%品位以上)		53,800	15.96	7.58
總計			預可採	143,597	14.60	5.5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各礦山符合JORC標準（2004年版）的鐵礦石資源量如下表：

公司	礦山	控制資源量			推斷資源量		
		(Kt)	TFe (%)	mFe (%)	(Kt)	TFe (%)	mFe (%)
冀恒礦業	支家莊	1,303	33.75	20.74	1,572	29.24	25.06
京源城礦業	旺兒溝	49,654	13.97	6.70	17,824	12.41	6.03
	栓馬椿	149,064	14.00	5.73	70,967	12.78	4.89
合計		200,021	14.12	6.07	90,363	13.00	5.47

### 運營礦山

本集團已於2015年度完成全部現有鐵礦石礦場的所有基建剝採專案。因此，於報告期內並無產生額外基建剝採開支。此外，於報告期內中國營運實體的平均剝採比低於其各自餘下礦場的剝採比。因此，概無生產剝採成本資本化。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支家莊礦

支家莊鐵礦位於涞源縣楊家莊鎮，由冀恒礦業全資擁有及運營，擁有0.3337平方公里的採礦權限證，並擁有完善的水、電、公路和鐵路等基礎設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支家莊礦的年開採能力為240萬噸／年，乾、水選處理能力分別為420萬噸／年及180萬噸／年。

於報告期內冀恒礦業營運期限較短，其單位現金運營成本數據不具代表性。

### 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

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位於涞源縣走馬驛鎮，由我們全資附屬公司京源城礦業全資擁有及運營。其中，旺兒溝礦的採礦證覆蓋面積為1.5287平方公里。栓馬椿礦的採礦覆蓋面積為2.1871平方公里。旺兒溝及栓馬椿擁有完善的水、電及公路等基礎設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的合計年開採能力為1,400萬噸／年，乾、水選處理能力分別為1,760萬噸／年及350萬噸／年。

下表為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的現金運營成本明細表：

### 鐵精粉

單位：人民幣／噸鐵精粉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變動比率
採礦成本	312.2	324.0	-3.6%
乾選成本	86.2	108.0	-20.2%
水選成本	71.7	67.8	5.8%
管理費用	46.6	45.9	1.5%
分銷開支	3.6	5.3	-32.1%
稅費	30.4	25.0	21.6%
合計	550.7	576.0	-4.4%

於報告期內，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鐵精粉單位現金運營成本較去年同期下降，其主要原因為採礦環節剝採比降低；乾選環節加工成本較去年同期降低以及稅費支出較去年同期增加綜合影響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綠色建材砂石骨料業務

綠色建材固廢綜合利用項目，即：將尾礦固廢再生利用加工成建築用砂石料，以實現節能減排，資源可持續發展。該項目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冀恒礦業全資擁有並營運，建於冀恒礦業乾選車間附近，擁有完善的水、電及公路等基礎設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冀恒礦業固廢綜合利用項目處理能力為370萬噸／年。

2020年冀恒礦業因COVID-19疫情的持續發酵以及未來可持續營運發展考慮，重點實施綠色礦山建設，冀恒礦業持續停產至2020年11月30日，才逐步恢復正常營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6月17日及2020年11月27日發佈的內幕消息及業務更新公告），冀恒礦業固廢綜合利用項目也因此未能正式達產。報告期內，冀恒礦業砂石骨料業務試運行期間，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50.7百萬元，實現毛利約人民幣10.2百萬元，毛利率約為20.1%。

冀恒礦業砂石骨料生產量及銷售量明細表：

產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產量 (千噸)	銷量 (千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現金運營成本 (人民幣元)
建築用石子	742.6	876.2	40.3	9.2
機制砂	384.2	416.3	36.9	15.1
合計	1,126.8	1,292.5	39.2	11.2

### 醫療業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3日的內幕消息公告及本公司2019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已分別與容城縣衛生健康局及該託管醫院於2020年3月3日訂立終止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上述公告及本公司2019年年度報告。本公司亦將依託醫療專家團隊積極尋找機會並開展相關醫療業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安全及環保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及所有現場工作人員的健康與安全，嚴格遵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政策及相關標準和規範，切實履行主體責任，持續推廣安全標準及強化環境保護措施，發展本集團成為高安全意識及具社會責任之企業。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運作並無錄得重大安全事故。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環保政策之相關規定，堅持生態優先、綠色發展理念，以建設綠色礦山為宗旨，通過有效的環境保護和生態恢復措施，持續改善礦山環境質量和穩定性。並深入開展可持續發展戰略，加快推動綠色低碳發展，通過資源循環利用，技術升級改造等策略，全面提高資源利用效率，實現節能減排，清潔生產，以降低生產營運對周邊環境造成影響。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共有907名全職僱員（2019年12月31日：849名僱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包括以薪金、工資、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約為人民幣57.5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69.1百萬元）。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乃按表現、經驗、能力及市場可比較公司釐定。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房屋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與本集團業績有關的酌情花紅。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68.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47.5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為報告期內冀恒礦業持續停產，本集團鐵精粉產量／銷量較去年同期相比減少以及鐵精粉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升高綜合影響導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473.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71.4百萬元，減少主要原因是鐵精粉銷售量減少以及單位營業成本增加綜合影響導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約為人民幣94.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76.1百萬元，毛利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收入較去年同期降低所致；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率也有所下降，從去年同期的33.1%降低至16.6%。

## 銷售與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6.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4.0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本集團負責運輸予客戶及承擔相關運費的產品總銷量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運輸開支、人工成本和其他開支。

##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17.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84.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3.0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在本年度暫停營運導致停工損失金額增加，以及加強行政費用開支控制綜合影響所致。

## 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減值撥回約為人民幣2.5百萬元，其中主要是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撥回金額。

## 貿易應收款及預期信用損失

基於管理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信用損失及資產減值的評估，管理層參考過往信用損失的經驗估計貿易應收款錄得減值虧損，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已計提撥備人民幣0.3百萬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1.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5百萬元。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支出、貼現費用、其他融資費用支出及長期應付款折現費用的攤銷。

##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9.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6.6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因為本集團遞延稅項增加所致。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應付稅項、過往年度稅項撥備不足和遞延稅項總和，其中即期應付稅項約為人民幣11.8百萬元。

## 年度虧損及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稅後虧損約人民幣70.6百萬元，錄得虧損的主要因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實施綠色礦山建設持續停產所致。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約為人民幣1,011.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16.6百萬元或27.3%，變動的主要因為本集團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計提折舊與減值撥備綜合影響所致。

## 無形資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形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7.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7.1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因為本集團無形資產攤銷影響所致。

## 存貨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存貨約為人民幣131.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8.3百萬元或16.2%，本集團鐵礦石原料庫存數量增加所致。

##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87.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73.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1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因為在信用期的賒銷金額增加所致。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365.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374.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4百萬元，其他應收款主要包含預付供應商的款項以及支付的保證金。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貿易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69.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73.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4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應付的供貨商貿易款降低所致。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其他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68.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88.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0.1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應付建設工程和設備購置款項增加所致。

## 現金及借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約為人民幣20.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441.4百萬元或95.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608.0百萬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53.0百萬元或9.5%。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借款年利率區間為3.8%-9.23%。其中借款430.0百萬元列為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為555.0百萬元）。上述借款以人民幣計價。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他借貸股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借貸、承兌負債或其他同類負債、租購及財務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已確認，自2020年12月31日至本公告日，本集團的債務與或有負債概無重大變動。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情況仍屬良好。

## 受限制存款

本集團受限制存款主要指已抵押銀行存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受限制存款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

## 負債比率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負債比率約為26.1%，較去年同期增加約為2.3%。負債比率為銀行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372.0百萬元。資本開支包括分期支付採礦權價款，乾選廠技改工程以及其他零星工程。

## 資本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41,487,000元（2019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利率風險、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主要於一年內到期，因此其公平值利率風險較低。本公司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為重大利率風險作對沖。

本集團主要業務位於中國，而主要經營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的絕大多數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算。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倘若任何股息兌換為外匯，所宣派的該等股息均會受到影響，本集團並無對匯率風險作對沖。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其他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為本集團貸款而作出之資產抵押及或有負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40.0百萬元、人民幣290.0百萬元及人民幣178.0百萬元分別以本集團的採礦權、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物業及設備，及本集團一名關聯方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以及第三方和一名關聯方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集體作抵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用於銀行貸款抵押的採礦權、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及物業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55,000元、人民幣10.1百萬元及人民幣27.8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受限制存款人民幣300,000,000元以南京銀行為受益人，以擔保一家獨立第三方欠南京銀行之債務人民幣300,000,000元。

## 持有重大投資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 強調事項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00,000,000元(「抵押存款」)乃由一間附屬公司的前法人簽立，並無向董事會報告及未經董事會批准。然而，於2020年12月22日就抵押存款訂立抵押協議構成 貴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抵押存款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5條項下之一般披露責任。其後， 貴公司於2022年9月9日就該須予公佈交易刊發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管理層對不作出意見的觀點及立場

本公司管理層強調與獨立於本集團的運輸服務供應商之間的預付款安排乃考慮到：

- 1)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地點位於河北省保定市涿源縣，受到河北雄安新區於2017年設立並隨之而來的建設大規模啟動影響，致使雄安新區對於渣土車輛短途運輸業務的需求與日俱增，削弱了涿源縣運輸行業的宏觀格局，並且雄安新區建築運輸業務相較於礦山運輸業務利潤更高、短期運輸結算速度更快，導致運輸服務供應商更傾向於去雄安新區發展業務並傾向放棄與本公司合作的業務；
- 2) 礦山運輸對於運輸團隊穩定性要求較高，由於礦山類企業地理位置不同於其他企業，存在很大的安全風險，運輸路線為山區，需要運輸司機熟悉運輸路況，方能保證運輸的安全性。基於礦山企業的運輸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採礦區運輸、採礦區裝卸等）及礦山企業業務的特殊性、安全性考慮，以及更換原有運輸服務供貨商，會導致大量更換成本及停產損失，本集團傾向於運輸商的相對穩定；
- 3) 本集團實際營運需要大量運力以保證正常生產，且是生產中必不可少的環節；及
- 4) 由於運輸服務供應商已各自在雄安開展部分業務，致使現有運輸服務供應商的日常營運情況和能力受限，運輸服務供應商出現車輛老化、司機不足等現象。

因此，本集團與礦業運輸服務供應商之間的交易安排的條款為與各運輸服務供應商公平磋商並經考慮到上述原因後的合法條款，是在本集團所處的經營地點受雄安新區設立的影響的特殊環境條件下，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本公司管理層注意到，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為其需取得更多資料，才能對上述確認交易安排感到滿意。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已盡力滿足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要求，並與有關各方進行相應的溝通。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制定預付款審批流程，惟負責營運的人員只着重按實際營運情況處理，審批流程缺乏充份文件記錄，且未有進行全面的(包括詳細財務資料)之盡職調查。本集團已採取措施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更好的採購及付款控制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同意管理層上述觀點及立場。

### 本公司應對不作出意見的行動

本公司已採取下述多項措施以應對審計修訂，包括：

- (a) 已召開管理層會議及審核委員會會議，以討論有關事宜；
- (b) 已委聘溥華風險顧問有限公司對本集團的管理層及董事進行上市規則培訓，增強本集團的管理層的管制能力；
- (c) 已加強內部監控及對員工進行培訓，以嚴格執行本集團的預付款審批及退款流程，確保所有預付款審批流程中均保留有效充足的授權及支持文件以作為依據；
- (d) 已要求相關部門獲取、比較及記錄不同供應商／服務供應商的報價，並完善審批程序，本集團將每年進行檢討；已完善信用額度控制制度，並將每年對客戶和供應商的信用額度進行評估，在決定授信額度前考慮客戶和供應商的償付能力和交易金額，以避免過度授信。盡職調查審查程序已用於對新客戶或供應商或涉及超過特定額度的授信額度申請。本集團的預測營運、運輸及財務狀況將至少每半年檢討一次，以便及時做出調整並在必要時要求退還預付款項。
- (e) 為增強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已委聘艾華迪風險諮詢有限公司對本集團的所有內部控制程序進行內部控制審查(包括預付款制度及流程)、提供建議並開展後續跟進；本公司已努力採取行動彌補內部控制審查中發現的缺陷。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展望與策略

展望2021年，受COVID-19疫情以及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持續升級影響，全球營商環境仍將具挑戰性。於此動盪時期，本集團將維持審慎方針管理業務及策略。

2021年是「十四五」規劃開局之年，中國經濟發展進入了新常態，中國政府將穩步構建新發展格局，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持續推進高質量發展，為中國經濟健康發展提供良好的宏觀環境。2021年在加快構建「雙循環新發展格局」下，新一輪「擴內需」大幕將全面開啟，將為鋼鐵需求提供強有力的支撐。從鋼鐵下遊行業來看，製造業、房地產和基建行業仍是影響鋼材需求的主要因素，製造業設備投資在高質量發展要求下有望進入上行週期，基建和房地產投資也將繼續保持回暖，我國鋼鐵需求將平穩向好。隨著鋼鐵行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深入推進，以及《鋼鐵行業產能置換實施辦法》出台，我國將實行產能產量雙控政策，嚴禁新增鋼鐵產能，實現鋼鐵產量壓減。2021年度鐵礦石的供需基本面相比較2020年繼續有所改善，預計2021年鐵礦石市場供需整體延續緊平衡態勢，鐵礦石價格或將呈現出前高後低的走勢。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市場動態，並及時調整營銷策略，以期實現更高經濟效益。同時也將持續改進經營管理及財務表現，嚴格控制現金運營成本，以期在未來繼續提升盈利水平。

2021年，雄安新區建設將繼續延續高景氣度發展，本集團將充分把握雄安新區建設這一歷史機遇，積極推進綠色建材機製砂石骨料業務之發展，並通過地域及政策優勢逐步擴大本公司在京津冀地區的砂石骨料市場份額。本集團也將持續通過工藝改進，以及提升精細化管理水準等措施，降低業務營運成本，提高產品質量，以鞏固本集團於砂石骨料市場的競爭優勢，為本公司後續的市場開拓和項目承接打好基礎。

在保障現有業務穩定營運的同時，本集團也將繼續深入探索固廢再生利用的其他衍生產品，打造綠色建材產業基地，將本集團構建成綠色環保的生態經濟體系，為股東創造更多更持久經濟利益。

#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執行董事簡介

**李豔軍先生**，58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計劃、戰略及重大決策。李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彼通過過往及目前於河北奧威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奧威集團**」）、涇源縣奧宇鋼鐵有限公司（「**奧宇鋼鐵**」）及本集團所擔任的職位，於採礦業、鋼鐵業及企業管理方面逾24年經驗。李先生曾擔任第十二屆全國人大代表。李豔軍先生是李子威先生的父親。

**李子威先生**，35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於2018年8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日常營運管理及投資，並於2019年6月25日兼任奧威礦業總經理職務。李子威先生於2008年8月加入本集團。彼通過參與奧威集團、奧宇鋼鐵及本集團原材料及鋼鐵產品的採購、供應及銷售等方面而於鐵礦石開採行業累積超過14年經驗。彼亦為恒實發展國際有限公司的董事。李子威先生是李豔軍先生的兒子。

**孫建華先生**，40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彼於2012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3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孫先生於財務及會計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彼於2012年2月至2013年6月擔任奧威礦業的財務部部長，並於2004年2月至2012年2月在奧宇鋼鐵中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會計師、財務分部主管及財務部副部長。彼於2016年8月亦獲委任為熹南投資有限公司及熹南有限公司的董事。孫先生於2003年6月畢業於保定市金融高等專科學校。彼於2010年12月獲承認為中國會計師公會會計師並於2011年6月獲國家稅務總局嘉許為稅務顧問並於2011年9月獲中國財政部嘉許為估值師。

**塗全平先生**，53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我們所有鐵礦石場的開採、洗選、設計及開採計劃。塗先生於採礦業擁有逾27年經驗。彼自2005年8月加盟本集團後，負責我們礦場的項目設計、基礎建設、開發及開採、生產計劃的協作、洗選廠技術參數設計、現場管理及監管。在加盟本集團之前，塗先生於1991年8月至2005年8月曾擔任安徽馬鋼集團南山礦業公司的礦山工程師及採礦部部長。塗先生於1991年7月取得武漢鋼鐵學院（現稱武漢科技大學）的礦業工程學士學位。彼於2001年9月至2003年12月就讀南京大學的企業策劃及企業發展研究生課程。塗先生於2002年12月獲馬鋼冶金工程高級工程師評審委員會確認高級開採工程師資格。

##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新建先生**，62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指導。葛先生現為安徽新建礦業工程技術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葛先生於洗選研究、設計及技術管理方面擁有逾37年經驗。葛先生現時擔任中國金屬學會選礦分會第七屆委員會委員、安徽工業大學兼職教授、中國冶金礦山企業協會會員和專家工作委員會成員、中國礦業發展戰略聯盟常務理事。葛先生曾於2004年3月至2014年12月擔任馬鋼集團設計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總工程師，期間，葛先生於2011年8月至2014年12月同時兼任副院長。

葛先生曾於不同專業雜誌刊發多篇論文及編製多篇專業文章，包括《高壓輓磨工藝在我國冶金礦山的應用現狀》(《現代礦業》，2009年第9期)。葛先生於1983年7月取得江西冶金學院(現稱江西理工大學)選礦學士學位。葛先生於2009年12月獲安徽省人事廳認可教授級選礦高級工程師、於2007年9月獲國土資源部人事教育司認可為國家礦產儲量評估師及於2007年9月獲安徽省人事廳認可為註冊國家環境工程師。

**孟立坤先生**，60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指導。孟先生於2014年10月起至今擔任國傑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一職。孟先生於2010年3月至2012年1月擔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特約顧問。彼自2006年5月至2009年1月擔任新時代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總裁兼執行董事。彼自2001年5月至2010年3月擔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

孟先生於1982年7月於太原機械學院(現稱中北大學)取得機械設計學士學位並於1986年9月取得工程學碩士學位，以及於1993年3月於北京理工大學取得工程學博士學位。

##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黃思樂先生**，49歲，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指導。黃先生自2021年4月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為本公司各審計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黃先生在審計和公司治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黃先生曾擔任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59）的首席財務官，該公司之股份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黃先生現為鈞濠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5）和TBK & Sons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19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現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黃先生同時擔任宏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該公司的股份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020）。

黃先生於1996年11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11月獲得Macquarie University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The 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in England and Wales資深會員，以及認可資訊系統審計師。

#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原高級管理層郜常泉先生因身體狀況已於2022年9月辭任奧威礦業副總經理職務。於2022年3月，本公司原高級管理層李紹順先生因工作調動已不再擔任京源城礦業總經理職務。李東風先生亦於2022年3月調離冀恒礦業總經理崗位。

左月輝先生，44歲，為奧威礦業副總經理，負責奧威礦業的財務會計事務，左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自2004年11月至2012年5月期間，彼擔任奧宇鋼鐵財務部會計職務，彼於2012年加入本集團，及自2012年5月至2022年9月，彼先後出任京源城礦業的財務科副科長及財務科科長。彼於2022年3月獲委任為奧威礦業的副總經理。左先生於2002年7月自河北工程技術職業學院取得電腦會計專科文憑，並於2007年5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確認中級會計師資格。

孫濤先生，40歲，為奧威礦業副總經理，負責協助總經理制定奧威礦業發展戰略規劃，項目立項及採供部管理等事務，孫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自2005年3月至2013年2月期間，彼先後出任奧宇鋼鐵採供部主管及部長職務，彼於2013年加入本集團，及自2013年2月至2016年3月期間，彼擔任奧威礦業經營規劃部部長。自2016年3月至2020年2月期間，彼擔任北京健科雲網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負責產品推廣及市場拓展以及深圳分公司的整體事務。孫先生於2020年2月再次加入本集團，獲委任為奧威礦業副總經理，並於2021年3月28日獲中共涇源縣委涇源縣人民政府評選為「涇源縣特色人才」。孫先生於2005年7月畢業於河北農業大學，取得本科學歷及經濟學士學位證書，並於2007年8月獲勞動社會保障部職業鑑定中心確認採購師資格。

杜立明先生，59歲，為京源城礦業總經理，負責京源城礦業的一般管理及日常運營。杜先生於採礦洗選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彼於2007年加入本集團，自2007年4月至2010年2月期間，彼擔任冀恒礦業副礦長，自2010年2月至2014年3月期間，彼出任京源城礦業礦長，自2014年3月至2020年2月期間，彼擔任冀恒礦業水選廠廠長，及自2020年2月至2022年3月期間，彼擔任京源城礦業的副總經理，負責生產運營及管理工作，彼於2022年3月獲委任為京源城礦業總經理。

除上述披露外，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概無於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的情形。

##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公司秘書

**鄭燕萍女士**，現任本公司公司秘書，鄭女士在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鄭女士為一間專注於提供上市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的專業企業服務公司的總監，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鄭女士有為許多私人及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的豐富經驗，現任數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秘書以及聯席公司秘書。鄭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李子威先生。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謹此提呈其報告書以及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為從事鐵礦勘探、開採、選礦、銷售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業務，與建築用砂石料生產銷售業務，以及提供醫院管理服務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 業務回顧

董事對本集團業務作出的深思熟慮審視並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就本集團年內表現提供分析，包括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請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各節，此等討論屬於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 主要財務數據及財務表現指標（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變動百分比
分銷開支	(16,633)	(2,645)	528.8%
除稅前虧損	(79,831)	(114,788)	30.5%
每股虧損	(0.04)	(0.06)	33.3%
毛利率	16.6%	33.1%	(49.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變動百分比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12	461,639	(95.6%)
無形資產	77,172	84,304	(8.5%)

#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1) 選擇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的原因及與本集團目標的關係

本集團最初依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2011年1月1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2013年5月23日由英屬處女群島遷冊至開曼群島。本集團最初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鐵礦勘探、開採、選礦、銷售業務，銷售產品為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所以銷售與分銷開支是本集團體現礦石銷售業務的重要指標。此外，本集團於2016年7月13日完成熹南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收購，從而進入醫院託管業務，為體現本集團在所收購之醫院託管業務的運營情況，無形資產也成為主要財務表現指標，但受限於該託管醫院當地的法律法規政策變動之影響，於2020年3月3日，本集團分別與容城縣衛生健康局及該託管醫院訂立終止協議。醫院託管協議的終止給本集團造成無形資產減值損失約人民幣165.2百萬元（詳情請參考本公司2020年3月3日所刊發的內幕消息公告）。

(2) 由各項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列示的趨勢有關趨勢分析，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與財務報表的差異據悉主要財務表現指標與財務報表並無差異。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若干因素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業績及業務營運，其中部分因素乃本集團業務所固有，部分來源於外部。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 **宏觀經濟風險**

中國經濟正處於轉型升級階段，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將潛在影響本公司鐵礦業務的營運狀況及未來前景，鑒於所處行業之不明朗因素，本集團積極尋求多元化業務發展以應對公司所面臨的風險，本集團在維持現有的礦業業務外，積極推進固體廢棄物綜合利用，通過冀恒礦業拓展建築用砂石料生產、銷售業務，實現多元化業務發展，為本集團經濟可持續發展增添新動力。

- **環保政策風險**

中國環保政策日益趨緊，特別是本公司所在的保定地區緊鄰首都北京及雄安新區，露天開採成為環保機構密切關注的行業之一。本公司嚴格遵守當地環保政策法規之要求，並堅持生態優先、踐行綠色發展為理念，以建設綠色礦山為宗旨，在日常運營過程中，透過多項環保措施（如灑水抑塵、綠化種植等措施），降低本集團生產營運對當地環境造成的影響。在保持現有鐵礦業務營運的同時，本集團也積極推進國家鼓勵支持的固廢綜合利用項目，開展綠色建材業務，通過構建循環經濟的生產方式，推動礦山升級改造，力爭構建成綠色環保文明的生態經濟體系，以避免日益嚴格的環保政策。

# 董事會報告書

- **競爭風險**

隨著中國鋼鐵行業對鐵礦石品質需求的提高，更多傾向於品質較為優質的進口鐵礦石，此舉勢必影響國產鐵礦石的市場銷量，甚至會導致國內的高成本鐵礦石供應商退出市場。針對這一風險，本集團將通過技術改造提高鐵礦石的品位質量，還將通過精細化管理等措施降低生產成本，並力求透過積極的銷售策略及與下遊客戶建立長期穩定的供需關係。

- **產品價格波動風險**

本集團認為2020年中國鋼鐵及採礦行業的運行環境仍然複雜多變，鋼鐵及採礦行業仍將延續頻繁震盪形勢。本集團將憑藉自身低成本優勢及積極的銷售策略，對沖價格下滑的風險。同時亦將借助工藝改進、設備升級及內部控制等方面降低生產成本及削減行政開支，將鐵礦石市場價格下滑對本集團盈利所構成的影響減至最低。

- **生產風險**

儘管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安全生產流程，鐵礦石開採(為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之一)的性質相對危險，且受多項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外的外在因素(包括生產環境及自然災害等)影響。生產安全對本集團的可持續性及穩定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已設立生產安全制度，並成立指定部門以監察表現及透過安全教育及提升基礎建設確保本集團所經營礦場的安全生產。

# 董事會報告書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規定，董事將可就彼等因執行彼等的職務或因此而作出、贊同作出或沒有作出的任何行動而將會或可能承擔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押記、損失、損害賠償及開支獲得以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作出的彌償保證及免受損害，惟此彌償保證並不延伸至與任何董事的任何欺詐或不誠實行為有關的任何事項。

本公司已為董事作出責任保險安排，以保障董事因被提出申索而可能招致的成本及責任。

##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06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9年：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4。

# 董事會報告書

## 可分配儲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9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章程細則，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882百萬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在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以股份溢價賬向其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或將發行予其股東的未發行股份繳足及入賬列作繳足紅股，惟倘於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當日後，本公司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項，則不得以股份溢價賬向股東作出任何分派或派付股息。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視乎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可供分派股息而定。就股息而言，於釐定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可合法地以股息方式分派的金額時，會參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顯示的可供分派利潤。該等可供分派利潤與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顯示者有所不同。

##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摘要載於本年報第5至第6頁。

## 貸款及借貸

本集團的貸款及借貸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0。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金額的比例載列如下：

	2020年 佔本集團總額		2019年 佔本集團總額	
	銷售	採購	銷售	採購
最大客戶	37.7%	—	40.1%	—
五個最大客戶總額	88.2%	—	98.4%	—
最大供應商	—	14.8%	—	9.8%
五個最大供應商總額	—	47.8%	—	38.2%

## 董事會報告書

於年內，本集團的客戶高度集中，主要歸因於(i)鐵礦石為大宗散裝原料，客戶要求有穩定供應；及(ii)自產產品的產量較低，不足以充足地滿足多家目標客戶的需求。本集團瞭解客戶群集中的風險，遂與多名潛在客戶訂立非獨家銷售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可在不受任何限制下向潛在客戶銷售任何本集團產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董事所知，董事、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在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以下為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的部分資料：

姓名	於本集團的職位／頭銜	委任／重選日期
李豔軍	主席兼執行董事	2020年5月29日
李子威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奧威礦業總經理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8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2019年6月25日
孫建華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2020年5月29日
金江生	執行董事兼奧威礦業常務副總經理	2020年4月7日辭任
塗全平	執行董事	2018年5月29日
黃思樂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4月8日
葛新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5月31日
孟立坤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5月29日
江智武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1年3月24日辭任）

# 董事會報告書

現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7至第31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根據章程細則，全體董事將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在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 董事資料變動

截至本年報日期，除上文「董事」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上市規則第13.51B條須予披露有關董事的資料。

## 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與所有董事重新訂立董事服務合約，主要詳情如下：

於2020年4月7日，金江生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終止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能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協議。

## 董事及最高薪酬五名人士的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薪酬五名人士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附註1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同意放棄任何薪酬。董事薪酬方案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擬定。薪酬委員會在擬定薪酬方案時，會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僱用條件、職責以及個人表現。

## 酬金政策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按表現、經驗、能力及市場可比較公司釐定。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房屋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與本集團業績掛鈎的酌情花紅。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指引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好倉）	概約百分比
李子威先生	全權信託創辦人 <sup>(2)</sup>	1,221,877,000 <sup>(1)</sup>	74.72%
李豔軍先生	與其他人士共同擁有的權益 <sup>(2)</sup>	1,221,877,000 <sup>(1)</sup>	74.72%

附註：

(1) 「L」指股份中的好倉。

(2) 李子威先生為Chak Trust（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作為受託人）的委託人、保護人及受益人，該信託通過Chak Limited持有恒實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為Seven Trust（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作為受託人）的創立人、保護人及受益人，該信託通過Seven Limited持有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確認函件，李子威先生與李豔軍先生一直並將繼續就Chak Trust及Seven Trust的事宜作出決策及行使酌情權一致行動，並行使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股份分別附帶的所有投票權。因此，李子威先生與李豔軍先生被視為於在上文披露由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其由恒實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持有的1,188,127,000股股份及由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33,7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書

## 主要股東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就董事目前所知悉，除上文所載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的主要股東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好倉）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sup>(2)(3)</sup>	1,221,877,000 <sup>(L)</sup>	74.72%
Chak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sup>(2)(3)</sup>	1,221,877,000 <sup>(L)</sup>	74.72%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受託人	1,221,877,000 <sup>(L)</sup>	74.72%
恒實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sup>(2)(3)</sup>	1,221,877,000 <sup>(L)</sup>	74.72%
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sup>(2)(3)</sup>	1,221,877,000 <sup>(L)</sup>	74.72%
Seven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sup>(2)(3)</sup>	1,221,877,000 <sup>(L)</sup>	74.72%
Fresh Idea Ventures Limited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 <sup>(4)</sup>	1,089,630,000 <sup>(L)</sup>	66.63%
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sup>(4)</sup>	1,089,630,000 <sup>(L)</sup>	66.63%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sup>(4)</sup>	1,089,630,000 <sup>(L)</sup>	66.63%

#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 (1) 「L」指股份中的好倉。
- (2) 恒實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恒實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由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於1,188,12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Chak Limited持有恒實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Chak Limited被視為於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188,12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Seven Limited持有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Seven Limited被視為於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33,7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Aowei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s Limited及Hengsh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向合資格借出人以外的人士提供1,089,630,000股股份的權益作為保證。由於Chak Limited,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Hengshi Holdings Limited及Seven Limited各自與Aowei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s Limited及Hengsh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有上文附註(2)所披露的關係之故，彼等各被視為向合資格借出人以外的人士提供了1,089,630,000股權益作為保證。
- (4) Fresh Idea Ventures Limited取得了合計1,089,630,000股股份的保證權益。Fresh Idea Ventures Limited由Linewear Assets Limited 100%控制，而Linewear Assets Limited由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100%控制。因此，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在上述1,089,6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由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控制51%，而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則由China Huar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控制。China Huar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分別由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華融實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Huarong Zhiyuan Investment & Management Co., Ltd. 控制，分別佔84.84%、13.36%和1.80%。華融實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Huarong Zhiyuan Investment & Management Co., Ltd.各自由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00%控制。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因此被視為在上述1,089,6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李子威先生及李豔軍先生為Chak Limited、恒實控股有限公司、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Seven Limited及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因此，Chak Limited、恒實控股有限公司、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Seven Limited及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所有1,221,87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確認函件，李子威先生與李豔軍先生一直並將繼續就Chak Trust及Seven Trust的事宜作出決策及行使酌情權一致行動，並行使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股份分別附帶的所有投票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就董事所知或以其他方式通知董事而言，概無其他人士或實體（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 優先購股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開曼群島續存）及開曼群島法例，概無任何優先購股權條文適用於本公司。

# 董事會報告書

## 購股權計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 管理合約

本公司年內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監管本公司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

## 關連交易

於2016年12月8日，河北奧威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奧威集團」）與本公司訂立物業租賃框架協議（「2016年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向奧威租用物業作辦公室。2016年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已於2019年12月31日屆滿，本集團繼續租用奧威集團於中國北京及保定所擁有的物業。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0日與奧威集團訂立下述租賃協議：

1. 涞源縣奧威礦業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奧威集團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止以每年人民幣3,900,000元租用北京物業作辦公室，並簽訂租賃協議（「北京租賃協議」），為期三年。詳情請參見日期為2019年12月30日的公告。
2. 保定奧祥物業服務有限公司、保定熹南醫療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及保定翔安藥品銷售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分別向奧威集團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止無償租用保定物業作辦公室，並簽訂租賃協議，為期三年。

由於李豔軍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李豔軍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鑒於奧威集團由李豔軍先生持有99%股權，奧威集團為李豔軍先生的聯繫人，並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租賃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北京租賃協議項下進行之租賃交易將被視為收購資產。因此，本公司將於其2020年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北京租賃協議下有關租賃物業的使用權資產的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的所有關聯方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 董事會報告書

## 重大合約

除於本年報「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除本集團外）訂立重大合約，且本集團並不存在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除本集團外）之間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 不競爭契據的遵守

於2013年11月12日，本公司與李子威先生、李豔軍先生、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恒實控股有限公司（統稱「**控股股東**」）訂立一項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就其本身及為其附屬公司的利益）承諾，彼等不會（無論是否獲利）亦將促使彼等的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以其本身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其中包括）進行、參與或持有權益或從事或收購或持有建築、發展、營運或管理任何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即鐵礦石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業務，主要銷售產品為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受限制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活動。控股股東亦已向我們授出進行新業務商機的選擇權、優先認購權以及收購於彼等業務中足以或可能與受限制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任何潛在權益的收購選擇權。

根據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審議並考慮是否行使新業務商機的選擇權、優先認購權以及收購選擇權，並代表本公司對不競爭契據下承諾的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查。各控股股東已就其遵守不競爭契據作出年度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就不競爭契據的執行情況進行審閱，並確認控股股東已充分遵守不競爭契據，且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本公司、其母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關係而言屬重大，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

## 控股股東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所提供的服務，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大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任何重大合約。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20年12月31日，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全體確認彼等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 向一間實體提供墊款／財務資助

### 提供存款抵押

誠如日期為2022年9月9日的公告所披露，京源城礦業已於2020年12月22日訂立抵押協議，詳情載列如下。

於2020年12月22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京源城礦業與南京銀行訂立抵押協議（「**抵押協議**」），據此，京源城礦業同意以南京銀行為受益人抵押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的定期存款憑證以擔保江蘇大康機電有限公司（「**江蘇大康**」）根據江蘇大康與南京銀行訂立的銀行承兌協議結欠南京銀行金額人民幣300,000,000元的債務責任（「**存款抵押**」）。

## 董事會報告書

抵押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日期：2020年12月22日

訂約方：(1)京源城礦業(作為抵押人)；及  
(2)南京銀行，作為質權人

擔保範圍：江蘇大康結欠南京銀行的債務責任人民幣300,000,000元、利息、罰息、違約金、損害賠償及收回貸款的所有成本(包括但不限於訴訟成本、仲裁成本、財產保全成本及法律成本)。

期限：自2020年12月22日至2021年6月22日

抵押協議項下的存款抵押已於2021年3月4日解除。有關存款抵押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8日有關補充獨立調查的主要發現及2022年9月9日有關提供存款抵押的公告。

### 提供貸款

誠如日期為2022年9月9日的公告所披露，京源城礦業已於2021年3月4日訂立貸款協議，詳情載列如下。

於2021年3月4日，本集團管理層同意並透過京源城礦業的內部資源向涇源縣瑞通貨物運輸有限公司(「**瑞通物流**」)提供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的現金貸款(「**貸款**」)，其後於2021年3月10日、2021年6月23日及2021年10月27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涇源縣奧威礦業投資有限公司(「**奧威礦業**」)及／或京源城礦業與瑞通物流分別訂立初步協議、貸款償還協議及補充貸款償還協議(統稱「**該等貸款協議**」)，據此，該等貸款協議訂約方已互相確認貸款的償還條款。

## 董事會報告書

該等貸款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貸款人：京源城礦業

借款人：瑞通物流

本金金額：人民幣300,000,000元

資金佔用費：每年4.35%，乃根據瑞通物流佔用貸款的實際天數計算。

向瑞通物流收取的資金佔用費乃由京源城礦業與瑞通物流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年期人民幣貸款的現行基準利率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本公司認為，就此而言，資金佔用費屬公平合理。

違約金：倘瑞通物流未能於到期時在無正當理由的情況下償還全部或部分貸款，瑞通物流須就貸款的未償還金額及追討貸款的未償還金額而產生的成本按每日0.05%的比率向京源城礦業支付違約金。

還款：瑞通物流須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償還人民幣50,000,000元。貸款餘額加資金佔用費將於2021年12月31日或之前償還。

瑞通物流已(i)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向京源城礦業支付合共人民幣50,000,000元；(ii)於2021年10月27日或之前結清貸款的餘下本金人民幣250,000,000元；及(iii)根據該等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2021年11月22日結清資金佔用費人民幣7,740,000元。瑞通物流已就此悉數償還貸款本金金額連同所有應計資金佔用費。

貸款的進一步詳情已在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8日內容為有關補充獨立調查的主要發現及日期為2022年9月9日有關提供貸款的公告中披露。

# 董事會報告書

## 重大期後事項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2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公佈2020年年度業績、董事會會議延期及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30日及2021年5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公佈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公司的初步復牌指引及本公司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i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3日內容有關本公司核數師辭任的公告；(iv)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21日內容有關委任獨立調查員及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的公告；(v)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9日、2021年9月29日、2021年10月15日、2021年12月29日、2022年3月29日及2022年6月2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與暫停買賣有關之季度最新情況公告；(v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8日及2022年3月4日內容有關獨立調查的主要發現之公告；(v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6日內容有關新增復牌指引之公告；(vi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7日內容有關委任內部控制顧問之公告；(ix)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2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公佈2022年中期業績及本公司復牌進展之最新情況；及(x)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9日內容有關補充獨立調查的主要發現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

於2021年6月25日，京源城礦業與涇源縣增志建材有限公司(「賣方」)就收購目標資產(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5日的公告)訂立資產購買協議，據此，京源城礦業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資產(不附帶產權負擔)，代價為人民幣294,837,000元。收購事項已於2021年7月10日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6月25日、2021年7月7日及2021年7月12日的公告。

除該等公告及本年報特別披露者外，自2020年1月1日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期後事項。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附錄14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的完整版本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http://www.aoweiholding.com)查閱。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和監管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程序。

## 董事會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思樂先生(主席)、葛新建先生及孟立坤先生組成。江智武先生於2021年3月24日辭任。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i)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公告；及(ii)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及中期業績公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檢討。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孟立坤先生(主席)及葛新建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李子威先生組成。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李豔軍先生(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孟立坤先生及黃思樂先生組成。江智武先生於2021年3月24日辭任。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向本公司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規定標準。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作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於本年報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 董事會報告書

##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深明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對本集團業務的長期發展不可或缺。

- **僱員**

就僱員關係而言，本集團已採納多項措施改善僱員福利、為各職位提供培訓機會及採納可提升僱員事業發展的績效管理制度。同時，管理層與僱員亦保持良好溝通，並鼓勵僱員提供意見回饋。

- **客戶及供應商**

就客戶及供應商關係而言，本集團基於多項準則甄選客戶及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資格及商譽。本集團一直秉持誠信及真誠商業原則，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的業務關係，並與彼等的合約均在互惠互利基礎下訂立及履行。

本集團之客戶主要以採購鐵礦石為原料的鋼鐵廠、選礦廠及貿易公司為主；報告期內，個別客戶陷入財務困境，相關的應收賬款難以收回，本集團停止向該客戶供貨，與彼等商討還款條款及監察還款進度，於非常時期也會採取法律幫助，維護自身權益。

本集團之供應商主要包括採礦承辦商、運輸承辦商、生產相關材料供應商及貿易公司，報告期內，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的產品供應構成不利影響的事件。若向供應商採購之物品對本集團構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也會通過各種途徑維護自身合法權益。

# 董事會報告書

##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環境政策及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瞭解到，適當採納環境政策對公司發展的可持續性至關重要，並已成立特定部門監察本集團遵守環境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於日常營運中，本集團密切注視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的最新發展，確保本集團的環境政策符合法律標準，為社會在環境保護範疇竭盡所能。

合規程式已予制定，確保本集團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該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者，如上市規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會不時敦請相關僱員及相關經營單位垂注。就董事會所悉，本集團已於重大方面符合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詳情請見本年報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亦不存在本集團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 報告日期後事項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2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公佈2020年年度業績、董事會會議延期及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30日及2021年5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公佈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公司的初步復牌指引及本公司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i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3日內容有關本公司核數師辭任的公告；(iv)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21日內容有關委任獨立調查員及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的公告；(v)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9日、2021年9月29日、2021年10月15日、2021年12月29日、2022年3月29日及2022年6月2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與暫停買賣有關之季度最新情況公告；(vi)本公司日期

## 董事會報告書

為2021年12月8日及2022年3月4日內容有關獨立調查的主要發現之公告；(v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6日內容有關新增復牌指引之公告；(vi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7日內容有關委任內部控制顧問之公告；(ix)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2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公佈2022年中期業績及本公司復牌進展之最新情況；及(x)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9日內容有關補充獨立調查的主要發現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

除上文及本報告其他地方已披露事項外，由2021年1月1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3月29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2021年5月13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已於2021年5月21日委聘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出任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師。有關重新委聘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取得股東批准。

承董事會命

李豔軍先生  
董事會主席

2022年9月20日

# 企業管治報告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以及優化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堅信憑著開明及盡責的態度經營業務及奉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可為本集團及其股東帶來長遠利益。

年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述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會整體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責並確保遵守上市規則。董事會最少每年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作出檢討，以確保其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於認為需要時作出適當變動。

下文載列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年內(「報告期」)所採納及遵守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詳細討論。

##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向本公司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規定標準。

## 董事會

董事會共同負責領導和監督本集團業務，旨在為股東增值。董事會現時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上市規則要求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此有助於董事會與管理層維持良好而專業的關係以塑造策略程序。管理層向董事及其專門委員會成員適時提供恰當及充足資料，讓其知悉本集團的最新發展以協助其履行職務。管理層對董事會負責，執行由董事會制定的戰略及計劃，並作出本集團日常的營運決策。管理層負責每月向董事會報告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會亦得到其他主要委員會支援，獨立監督管理事宜。該等主要委員會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及委員會組成如下：

董事會姓名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李豔軍(主席)	-	-	C
李子威(行政總裁)	-	M	-
孫建華(財務總監)	-	-	-
金江生(於2020年4月7日辭任)	-	-	-
塗全平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思樂(於2021年4月8日委任)	C	-	M
葛新建	M	M	-
孟立坤	M	C	M
江智武(於2021年3月24日辭任)	M	-	M

附註：

C：主席

M：成員

年內，本公司發生了如下董事辭任：

於2020年4月7日，金江生先生因身體原因，故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共七名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有特定年期(不超過三年)及須輪席退任，並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本公司超過九年。

董事之個人資料詳列於本年報之「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李豔軍先生與李子威先生為父子關係。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成員與其他成員有包括財務、業務、家屬關係或其他重大方面的任何關係。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

- 指導本集團的整體發展、公司策略及方向，批准董事會政策、本集團的策略及財務目標以及監察管理層的表現；
- 確保最高質量及最有誠信的有效管理領導；
- 批准主要資金計劃及投資；及
- 就適當進行本集團業務制定整體理念。

年內本公司曾舉行四次例行及一次特別董事會會議，以檢討及批准財務及營運表現，考慮本集團整體策略和政策及委任執行董事等事宜。本公司已向董事寄發召開董事會會議的充分通知(召開例行董事會會議不少於14天通知)，列明會上擬討論的事項。各董事均可提出事項加入董事會會議議程，並可與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聯絡，以確保全部董事會程序及全部適用規章制度均獲遵守。董事會亦讓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於會議上獲提供擬討論及批准的有關文件。公司秘書負責為董事會會議備存會議記錄。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20年5月29日舉行了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股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的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會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李豔軍(主席)	5/5	-	-	1/1	1/1
李子威(行政總裁)	5/5	-	1/1	-	1/1
孫建華(財務總監)	5/5	-	-	-	1/1
金江生(於2020年4月7日辭任)	1/1	-	-	-	-
塗全平	5/5	-	-	-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思樂(於2021年4月8日委任)	-	-	-	-	-
葛新建	5/5	3/3	1/1	-	1/1
孟立坤	5/5	3/3	1/1	1/1	1/1
江智武(於2021年3月24日辭任)	5/5	3/3	-	1/1	1/1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6.5(該條自2022年1月1日起重編為守則條文C.1.4)，全體董事應參與一項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的持續專業發展課程，以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全體董事已獲提供有關其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職務及職責以及上市規則合規事宜的培訓。本公司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識。

董事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各自的培訓記錄。報告期內，全體董事均通過出席培訓或閱覽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的資料，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

以下為董事參加培訓的記錄：

姓名	職位	接受培訓類型
李豔軍	主席兼執行董事	A,B
李子威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B
孫建華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B
金江生	執行董事(於2020年4月7日辭任)	-
塗全平	執行董事	A,B
黃思樂(於2021年4月8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葛新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A,B
孟立坤	獨立非執行董事	B
江智武(於2021年3月24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A,B

附註：

A：出席有關董事職責或其他相關議題之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

B：閱讀有關經濟，一般業務或董事職責等之報章、刊物及更新資料。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董事長和行政總裁職務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以確保各自職責的獨立性、可問責性以及權力和授權的分佈平衡。李豔軍先生擔任董事長，負責管理董事會，並使其有效運作，同時確保董事會以適時及具建設性的方式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事項。李子威先生擔任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就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責。於報告期內，董事長曾在其他董事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主席主持董事會會議，並就董事會會議討論事項向董事會成員作出簡報。主席亦確保董事會成員與具有能力及授權的管理層協作，以令管理層就各事項（包括策略議題及業務規劃程序）發表具建設性的意見。

##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輪席退任董事為自上次委任或重選以來任職時間最長的董事。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以公告向股東披露任何其他董事的委任、辭任、免職或調動，該公告將包括董事辭任的理由。

董事會於衡量董事候選人是否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後，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

## 公司秘書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公司秘書由鄭燕萍女士擔任，鄭燕萍女士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鄭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士為李子威先生。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間信息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透過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為董事會提供專門的決策支持。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修訂有系統的制定和更新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清楚載列委員會各自的職責權限。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自上市日期起成立。負責確保本公司擁有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有效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制度、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性（包括審閱季度、半年度及年度業績以及內部監控系統）、甄選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並評估其獨立性與資歷及確保董事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有效溝通。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思樂先生（委員會主席）、葛新建先生及孟立坤先生（擁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江智武先生已於2021年3月24日辭任。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http://www.aoweiholding.com)及聯交所網站。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實際會議。於此三次會議上，審核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的準確性和公平性；及(ii)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本集團已建立獨立的內部核數功能，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內部核數人員將每年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報告內部核數事宜。如發現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內部核數人員可不受限制地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風險、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及運作效能。審核委員會則於詳細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後，向董事會提交報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65至67頁。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自上市日期起成立。其負責協助董事會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評核執行董事的表現、檢討獎勵計劃及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以及制訂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孟立坤(委員會主席)、葛新建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http://www.aoweiholding.com)及聯交所網站。

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將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的市場水平、彼等各自的責任、任期、承擔,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及表現,以就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金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實際會議。於此會議上,薪酬委員會討論及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政策及結構。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董事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薪酬範圍 人民幣	董事袍金 %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	退休金 計劃供給 %	合計 %
<b>執行董事</b>					
李豔軍先生	1,000,000-1,500,000	-	100	-	100
李子威先生	500,000-1,000,000	-	98.1	1.9	100
孫建華先生	0-500,000	-	95.1	4.9	100
金江生先生(於2020年 4月7日辭任)	0-500,000	-	99.0	1.0	100
塗全平先生	500,000-1,000,000	-	98.8	1.2	10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葛新建先生	0-500,000	100	-	-	100
孟立坤先生	0-500,000	100	-	-	100
江智武先生(於2021年 3月24日辭任)	0-500,000	100	-	-	100

# 企業管治報告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遵照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自上市日期起成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制定及檢討提名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檢討董事會的規模、架構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在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下，就董事的提名、委任及董事會的繼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李豔軍先生（委員會主席）、孟立坤先生及黃思樂先生，江智武先生已於2021年3月24日辭任。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http://www.aoweiholding.com) 及聯交所網站。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實際會議。於此會議上，提名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董事會目前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性，以及董事為履行職責所付出的時間和精力是否足夠，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達致平衡和適合本集團的業務需要，並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ii)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提出推薦建議，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職責及職能

委員會職責如下：

- (a) 不時地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予以考慮董事候選人甄選準則的政策），以使董事會達到平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的觀點與角度以切合集團策略重點及具體業務需要。董事會組成的變更應不會對公司帶來干擾；並繼續為董事會的組成取得均衡比例，令董事會有足夠的獨立性，能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 (b) 不時檢討及向董事會建議繼任計劃，以確保董事會的穩定性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 (c) 每年一次檢討及報告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和提名政策而定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及達到該等目標（如相關）的進度；
- (d) 知悉董事會董事舉薦合適資格的候選人時評估該候選人是否符合以上甄選準則，該評估應以用人唯才及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中切合本公司業務及具體業務需要的政策為基準；評估及向董事會建議可擔任董事的人選的提名，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會成員及／或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
- (e)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會及股東須獲提供提名候選人的詳盡個人履歷，使董事會及股東可作出知情的決定；
- (f) 物色及提名可填補董事臨時空缺的人選，供董事會批准；
- (g)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審視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並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檢討結果；
- (h) 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其責任所需付出的時間；
- (i)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其他相關披露，以供董事會批准；

# 企業管治報告

- (j)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k) 在適當情況下，審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和董事提名政策以及董事會為執行該等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進度，並審核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的結果；及
- (l) 符合本公司組織章程不時所載又或上市規則或法例不時所定的任何要求、指示及規例。

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委員會的提案提交董事會審議決定；其中，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經董事會審議後，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方可實施。委員會應確保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應該列明董事會認為應選任該名人士的理由以及他們認為該名人士屬獨立人士的原因。

## 決策程序

委員會依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研究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當選條件、選擇程序和任職期限，形成決議後備案並提交董事會通過，並遵照實施。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提名政策：

- (a) 委員會應積極與本公司有關部門進行交流，研究本公司對新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需求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
- (b) 委員會可在本公司、控股（參股）企業內部以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人選；
- (c) 物色相關人選時會考慮有關人選可否與其他董事互相補足、會否提升董事會之整體才能、經驗及專門知識，並顧及性別、年齡、專業經驗及資歷、文化及教育背景之分佈，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於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任何其他因素；

- (d) 徵得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否則不能將其作為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人選；
- (e) 召集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
- (f) 在選舉新的董事和聘任新的高級管理人員前一至兩周，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和新聘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建議和相關材料；及
- (g) 根據董事會決定和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 董事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措施

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將以唯才是用為基礎，將本公司的業務模式與與時俱進的具體需求相結合，充分考慮有關候選人可否與其他董事互相補足、會否提升董事會之整體才能、經驗及專門知識，並顧及性別、年齡、專業經驗及資歷、文化及教育背景之分佈，以及會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董事責任等方面，作為甄選董事的客觀標準。同時，本公司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好處，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視為支持實現戰略目標和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在設計董事會的組成時，董事會多元化已從多個方面進行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限。本公司亦會從本公司業務類型的角度考慮，引進不同類型的具有專業知識並熟悉業務種類的人才，使得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業務而具備適當所需技巧、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極大地有利於提升本公司的業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助於董事會做出合理決策，提高董事會效率，確保高水平的公司治理以及可持續發展。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

甄選董事會成員人選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礎，最終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作出決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董事會的七名董事中：男性七名；年齡在31-40歲之間的有2名，41-50歲的1名，51-60歲的3名，61-70歲的1名；來自中國大陸的5名，來自香港的2名；全部董事中有一位獲得博士學位，三位獲得學士學位。董事分別在企業經營管理、風險管控、礦山開發、洗選和營運，以及財務、投資和金融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並且通過持續學習和培訓增強業務技能。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人員、架構和組成，認為董事具有多方面和豐富的經驗和技能，董事會架構合理，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安排能夠保證公司維持較高水準運營。

教育及從業背景	董事人數	佔董事會總數比例
企業管理、風險管控	李豔軍先生、李子威先生和孟立坤先生共計3人	3/7
礦山開發、洗選和運營	塗全平先生、葛新建先生共計2人	2/7
財務、投資、金融	孫建華先生、孟立坤先生和黃思樂先生共計3人	3/7

未來公司也將根據業務發展需要，進一步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安排，如通過企業內部或者人才市場廣泛搜尋符合公司業務持續發展的候選人進入董事會，以滿足本公司未來多元化業務發展之需要。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為本集團企業管治之領導機構，主要職責包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
- 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董事會已在本報告期內舉行董事會會議、討論及審議前述工作。

## 核數師薪酬

畢馬威已辭任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自2021年5月13日起生效，而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華融」）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自2021年5月21日起生效，以填補畢馬威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後的臨時空缺。有關更換核數師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3日及2021年5月21日的公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華融、畢馬威及附屬公司核數師提供的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費用總額載列如下：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2020年年度審計	
— 畢馬威	2,550
— 華融	2,920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2020年法定審計	51
非審計服務：	
進行中期財務資料之協定程序	
— 畢馬威	1,700

#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免職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該等委任、重新委任及免職須獲董事會及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 董事及核數師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及於該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調配足夠資源編製經審核賬目。高級管理層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表現及營運有或可能有重大影響的財務報告及事宜，並對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所提出的查詢及關注作出讓其信納的回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所作出的適當披露。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目的在於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無法完全消除）本集團營運系統失誤及本集團業務未能達標風險。審核委員會通過與管理層、內部審計及外部核數師的積極溝通及討論，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控制度系統的足夠及有效性。結果報告給董事會。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進行年度審查包括財務、運作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並認為本集團已有有效又充足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董事會亦已檢討在內部審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培訓及預算的足夠性。

在董事會的監督下，本集團管理層負責設計及實行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集團業務單位（即銷售部門及生產部門）負責識別及評估業務風險，並設定減低風險措施；職能部門（即合規部門及財務部門），負責協助業務單位改善風險管理，監察風險管理成效；同時，內控部門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

## 企業管治報告

如有需要，管理層會召開由高級管理人員出任主席的大會，與會者包括附屬公司的經理及總部的部門主管。本集團的營運決策、投資項目的實行、財務事宜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最新情況，均於該等會議上省覽及決定。管理層召開年度及中期工作會議，以每年及每半年指派及檢討各項工作。該等會議有助組織、協調、聯繫及監督本集團不同業務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開展及推行。本集團並設定以下機構或內部控制程序，包括：

- 設置了獨立的會計機構，在財務管理方面和會計核算方面設置了相關崗位和職責權限，配備了相應的人員以保證財務會計工作順利進行，批准、執行和記錄職能分開，並制定了有關財務會計方面的各項制度作為公平執行的保障；
- 已成立專門的內部審計機構，制定相關制度並建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內部監控的有效性，並延伸至本集團的所有附屬公司。年度審計報告及計劃由審核委員會審批；
- 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最新資料，載列有關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前景及清晰評估；
- 已制定敏感資料披露政策，訂明資料披露過程、不披露敏感資料的保密規定、本集團僱員的保密義務等；
- 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服務合約訂有保密條文；及
-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定期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相關培訓。

本集團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關連交易管理制度》，訂有《內幕消息披露制度》以處理內幕消息。內幕消息向公眾披露前，董事會確保該內幕消息保密。董事會定期考慮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 企業管治報告

於2022年1月27日，本公司委聘內部監控顧問，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進行檢討，並根據已識別的內部監控缺陷及整改建議進行整改程序，完善內部監控管理及培訓機制，同時也委聘專業機構對董事及管理層人員進行了相關合規培訓。根據內部監控檢討結果，內部監控顧問認為本公司已設立足夠的企業管治、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系統，以履行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2年9月21日刊發的內部監控檢討結果公告。

## 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重大變動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股東權利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2.3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合適時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會亦可按任何兩名或以上本公司股東交回本公司香港主要辦事處的書面要求召開；或倘本公司不再有主要辦事處，則向註冊辦事處提交已簽署的書面要求，列明會議的目的後召開，惟該等請求人於交回請求書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而股本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股東大會亦可按任何一名或以上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的本公司股東交回本公司香港主要辦事處的書面要求召開；或倘本公司不再有主要辦事處，則向註冊辦事處提交已簽署的書面要求，列明會議的目的後召開，惟該等請求人於交回請求書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而股本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查詢其股權情況。對於其他查詢，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而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會將有關查詢轉交董事會處理。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息政策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可以在其認為本公司的利潤允許的情況下不時的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及本公司可通過股東大會宣派任何幣種的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過本公司董事會建議的金額。

本公司董事會可於考慮下列因素後宣派股息：

- 本公司的營運；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盈利和可分配儲備金；
- 本公司的實際和預期財務財務業績；
- 本集團現金或營運資本要求，資本開支要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商業週期，以及對本公司業務、財務業績和定位可能有影響的內在或外在因素；及
- 董事會於當時可能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

最終宣派及派付予本公司的股東的股息金額亦將視乎本公司的盈利及財務表現、經營要求、當時的資本承擔及本公司的董事認為相關或適當的要求及其他因素而定。

##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於2020年，本公司繼續透過多種渠道以誠實的態度與股東、投資者及分析師進行溝通。本公司已全面提供適時的公司資料披露及必要估值數據，旨在幫助資本市場瞭解本公司的投資價值。與股東的主要溝通渠道包括：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是讓股東參與的重要討論平台，方便本公司管理層與股東之間的溝通。股東週年大會每年舉行一次，所有股東均可參與。董事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股東的任何問題，而外部核數師及公司秘書亦會出席。提呈股東批准的所有事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單獨決議案提呈並以投票表決方式議決。進行投票表決的程序將向股東詳細解釋，而投票表決結果將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aoweiholding.com](http://www.aoweiholding.com))。

## 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

本公司會分別於每年3月及8月刊發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後刊發其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以定期回顧本集團的發展以及向股東更新最新業務資料及市場趨勢。此外，本公司將及時透過公告知會股東所涉及的任何主要事件或價格敏感資料。

就任何需要股東批准的事項而言，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的規定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的特定日期前刊發通函，令股東有充足時間瞭解有關作出投票決定的事宜的更多詳情。所有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將上載至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http://www.aoweiholding.com))。

## 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的網站會及時提供本集團的新聞稿及其他業務資料。透過其網站，本公司向股東提供財務報告的電子版本、最新幻燈演示及有關本集團業務、公告及一般資料等的最新消息。為對環境保護作出貢獻及維持與股東的有效溝通，本集團鼓勵所有股東於本公司網站瀏覽本公司的企業通訊文件。

## 投資者聯絡及查詢

本集團有專門的團隊維持與投資者的聯絡及處理股東查詢。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本公司的外部投資者關係顧問，電郵為[ir@aow.com.cn](mailto:ir@aow.com.cn)。

本公司將確保有關投資者關係的工作資料及時準確地作出披露，以及有效及順暢地回應資本市場。此舉可幫助資本市場更好地瞭解本公司的發展策略及經營狀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展示了奧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0年於可持續發展工作的理念、管理方法、措施及相關表現等，以供公眾人士閱覽，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表現。

## 報告週期及範圍

本報告的時間範圍為2020財政年度，由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報告期間**」），並與本集團的年度報告一致，本報告主體範圍載於公司資料章節所載之股權架構圖。

## 報告編製依據

本報告依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不遵守就解釋」方針編製，並以「重要性」、「量化」、「平衡」和「一致性」四項匯報原則作為編製基礎。「重要性」、「量化」和「一致性」三項匯報原則的應用情況說明如下：

**重要性：**本報告聚焦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識別和評估出的重要性議題。決定重要性議題的具體程序請參考「重要性議題評估」章節。

**量化：**本報告在可行的情況下披露量化的關鍵績效指標，並以此為日後設定有關目標的基礎。同時，本報告通過披露了過往及本報告期的績效數據，以有效地評估及驗證ESG相關政策和管理體系的有效性。

**一致性：**除另有說明，本報告使用與過往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以確保可比性。

本報告所載資料源自本集團管理層級主要人員所採取的措施、採納的政策及提供的相關數據所整合。本報告內的財務數據乃摘錄自2020年年報，其他數據乃摘錄自本集團的內部管理系統及由本集團收集的統計數字。本公司安全、環保等主要指標按中國規定或行業標準統計、計算。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會聲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董事（「**董事**」）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董事會確定，本集團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不遵守就解釋」及建議披露條文。

本公司致力實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有關指引，並建立權限清晰且透明度高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制度開展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工作，確保本集團可長遠發展及保障股東的利益。本集團的董事會肩負監督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責任，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由董事會統籌，對公司社會責任戰略規劃、實質性議題等重大事項進行審議和決策，並對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進行審議批准。

總公司負責總體協調各運營附屬公司推進和實施ESG的各項工作，定期評估本集團營運中出現的風險及機遇，對各運營附屬公司提供指引、意見和支持，以及收集相關數據編製ESG報告，礦業公司總經理負責定期向董事會匯報ESG相關政策及議題。各運營附屬公司建立總經理負責制，由總經理負責組織協調各廠礦或科室執行實施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各專項具體工作。

本公司深知ESG工作對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健全的運營管理制度和良好的管治水平是有效確保本公司合法營運和長久發展的基石。未來本公司將積極且持續的完善營運管理機制和措施，提升ESG表現，並加深對量化績效指標的了解，有效地評估和檢討ESG相關的政策和管理系統，以助力本公司在可持續發展的道路持續前進。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持份者溝通與重要性評估

持份者的參與，期望與訴求，是本集團履行社會責任和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部分，本集團達致可持續經營需要所有持份者的共同努力和支持。本集團通過多種渠道了解並回應持份者的意見和訴求，從而檢討及完善本集團於社會和環境層面的表現，更通過持續改進與持份者溝通的機制，不斷提升溝通實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人參與情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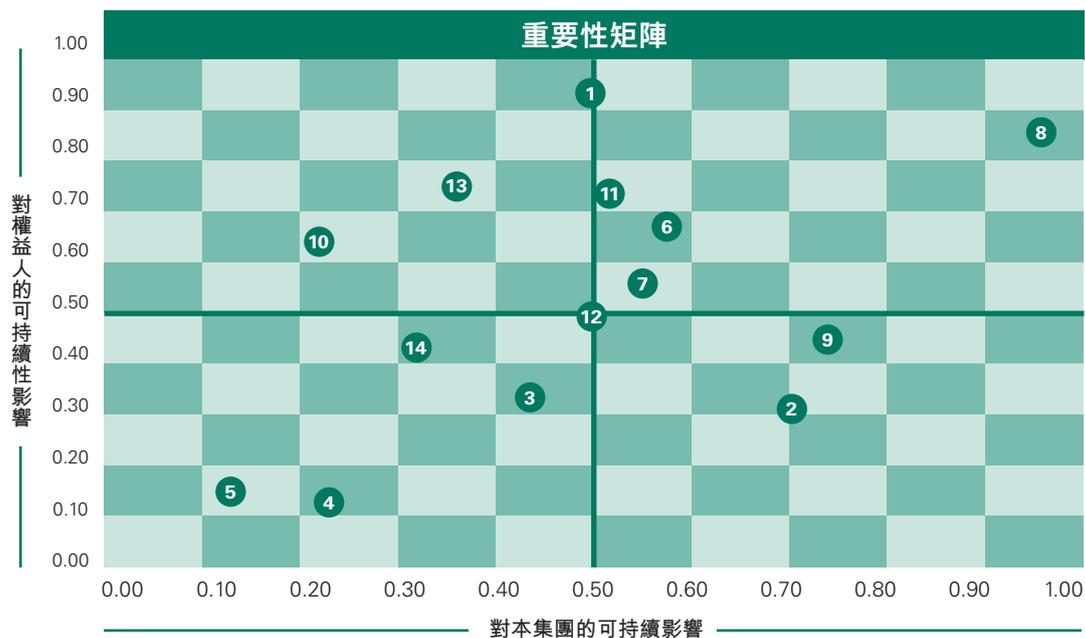
持份者	期望與訴求	溝通方式
主要股東及潛在的投資者	合法合規運營 保障股東權及權益 穩健的業務發展 持續營運能力 及時準確披露相關資訊	股東大會 上市信息披露 實地考察 投資者說明會 路演 分析師簡報會
政府和監管機構	合法合規營運 推動地方及週邊地區的行業發展 帶動當地經濟 促進就業 及時準確披露相關資訊	定期信息報送 與監管機構會談 參與會議／研討會 進行年度環境表現審核 信息披露
員工	保障員工職業健康與安全 公平的晉升機制 改善薪酬福利 促進職業技能發展 人文關懷	建立員工與管理層溝通渠道 意見箱 組織員工活動 組織培訓與學習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	期望與訴求	溝通方式
客戶	合法合規營運 持續提供優質服務和產品 完善質量保證體系 合作共贏	商務溝通 客戶反饋 實地考察
銀行及金融機構	企業誠信 穩健的業務發展 企業營運風險	商務溝通 現場考察 信息披露
社區與公眾	改善社區環境 支持社區公益	參與社區會議 定期溝通 社區公益活動
同行業企業	促進行業發展	參與政府機構或行業協會舉辦的行業會議 考察互訪

##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重要性原則，通過對權益人的採訪及調查，梳理出與本集團相關的可持續發展之重要議題。以下的重要性評估矩陣羅列了權益人對於不同議題的關注程度。矩陣中越靠近右上角的議題代表權益人約關注，而越靠近左下角的議題，其關注度越低。



環境保護與綠色營運	工作環境	營運實務	社區貢獻
1 環境影響及管理	6 僱員權益	10 供應鏈管理	13 社區發展
2 礦山資源管理	7 僱員發展	11 品牌保證	14 公益慈善
3 節約用水	8 工作場所安全	12 反貪污	
4 節能減排	9 職業健康管理		
5 大氣污染物排放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保護環境

本集團堅持「生態優先」，踐行「綠色發展」理念，以建設「綠色礦山」為宗旨，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突發事件應對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實施細則》、《礦山現場地質環境保護條例》、《土地復墾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等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涵蓋範疇廣泛，包含與本公司營運對環境影響的相關事宜，例如固廢處理、粉塵排放、噪音控制、廢水排放、廢氣與溫室氣體排放、採礦控制、土地復墾等環境事宜。本公司為盡可能避免或降低業務營運對環境的影響及與環境保護事宜相關的潛在風險，透過制定、執行有效的《環境保護管理制度》、《能源管理制度》、《突發環境事故應急預案》、《水土保持方案》、《土地復墾方案》及《綠色礦山設計方案》等相關環保機制，將保護環境的責任融入日常營運過程中，以強化全員環保意識，樹立可持續發展觀，努力在業務發展和環境保護之間取得平衡。

## 排放物管理

本公司屬於工礦企業，採用物理磁選工藝進行生產，在整個生產過程中並不產生有害物質，但會造成部分無害固廢、噪音及廢氣的排放，例如，採礦環節剝離的廢石；選礦環節排放的廢石、粉塵、尾砂、廢水與噪音；機動車行駛過程中產生的尾氣排放；以及機械設備、機動車運行消耗的電力、柴油及汽油所產生的二氧化碳造成的溫室氣體排放等。本集團重視營運過程所產生的廢棄物管理，並採用科學的環境影響保護治理措施減少廢棄物的產生及排放。

## 固廢排放管理

本集團在生產運營中會產生一定量固廢，如開採、乾選作業環節剝離的廢石，以及水選作業環節排放的尾砂。本集團深知不可再生資源的重要性，為充分發利用資源，並有效控制廢石及尾砂對環境造成的影響，特制定了以下管理措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石管理，本公司深化資源的可持續開發和綜合利用，通過冀恒礦業建設固廢綜合利用項目，加工綠色建材建築用砂石料，即可實現節能減排，優化生態環境，也可降低生產營運成本，實現經濟效益。本公司為充分發揮廢石的使用效率，也會選擇將部分廢石用於鋪設道路，堆砌攔水壩圍牆，或部份廢石按照設計要求回填至露天開採場的採空區進行堆放，以降低對自然環境造成的影響。

本公司注重尾砂管理，於選礦環節通過生產工藝改進，提高資源回收效率，以減少尾砂排放。選礦作業產生的尾砂，將通過尾礦泵由尾礦管道輸送至尾礦庫堆存，或者採用乾排工藝，經脫水車間脫水處理後，通過運輸機運至尾礦庫中壓實堆存。尾礦庫是礦山生產營運的重要設施，各附屬公司嚴格按照設計及安全監管部門要求進行尾砂排放堆存，並且安排相關工作人員對尾礦庫進行24小時值守檢查及監測。儲存，廢石場區域內築有2米高的擋土牆，並安排相關工作人員進行時常檢查及定期測量。未來本集團也將積極探索對尾砂的深加工利用，充分發揮資源使用效能，推進綠色生態文明發展，以降低或避免固廢排放風險。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固廢排放數據如下：

固廢排放(千噸)	2020年	2019年	變動比率
採礦剝離廢石	8,896.1	11,690.8	-23.9%
乾選排尾廢石	4,798.6	8,680.2	-44.7%
水選排放尾砂	1,464.4	1,813.8	-19.3%
合計	19,185.2	2,218.5	-13.5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粉塵管理

本集團各運營附屬公司在運營過程中產生的主要空氣污染物為粉塵，分別為有組織粉塵和無組織粉塵，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環保政策和員工職業健康防護的要求，採取了一系列的抑塵措施，並對現場作業人員配發了防塵帽，防塵口罩等防塵裝備，以強化職業病防治、確保職工身心健康。

有組織粉塵為乾選站破碎過程中產生的粉塵，管理措施：本公司透過在乾選廠房安裝除塵裝置，噴淋噴霧系統，以及通過對廠房和運輸皮帶通廊進行封閉等抑塵措施，防止粉塵外洩排放。

無組織粉塵包括(1)鑿岩鑽孔粉塵，管理措施：鑿岩鑽孔時採用濕式鑿岩，鑽頭撞擊岩石產生的粉塵大部分隨水流沉澱下來，有效抑制了粉塵產生。(2)爆破廢氣，管理措施：採取水袋堵孔抑塵措施後從源頭降低了爆破粉塵的產生量。(3)挖掘及裝載運輸所產生的粉塵，管理措施：為抑制礦石、廢石裝載、汽車運輸及傾倒過程中產生的揚塵，建設單位配備了灑水車進行24小時灑水降塵作業，以減少無組織粉塵排放量。(4)排土場揚塵，管理措施：通過採取定期灑水抑塵及逐步恢復綠色植被等措施有效降低了排土場揚塵的產生。另外乾選富粉場地、水選富粉精粉場地安裝了防風牆，乾選原礦、尾礦、富粉場地，水選富粉、精粉場地進行了苫蓋遮擋，以避免起風揚塵。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嚴格遵守當地環保政策要求，聘請有資質檢測機構定期對本公司生產運營產生的粉塵進行檢測，以避免對環境造成影響。報告期內，本公司粉塵排放濃度符合《鐵礦採選工業污染排放標準》(GB28661-2012)，詳情如下：

檢測項目	分析方法	執行標準及標準值	檢測濃度 mg/m <sup>3</sup>
有組織粉塵	《環境空氣總懸浮顆粒物的測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鐵礦採選工業污染排放標準》 (GB28661-2012) 大氣污染物特別排放標準限值顆粒物 ≤10mg/m <sup>3</sup>	2.4 – 4.6
無組織粉塵	《固定污染源廢氣低濃度顆粒物的 測定重量方法》(HJ836-2017)	《鐵礦採選工業污染排放標準》 (GB28661-2012) 無組織排放限值顆粒物≤1.0mg/m <sup>3</sup>	0.2 – 0.4

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加強環保抑塵措施，並密切關注環保政策動態，嚴格執行環保政策要求，通過有效的環保抑塵措施，將粉塵排放濃度控制在環保政策允許的排放標準範圍之內，以減少或避免對大氣造成的污染。

### 降噪管理

本公司噪聲源主要來自礦山開採過程中移動設備，如鑽探、爆破、運輸等；以及選礦廠生產設備，如破碎機、壓縮機、圓振篩、球磨機、除塵器風機、泵類等。本公司給現場作業人員配備了有效的防護用品（如防噪耳塞），避免噪聲對作業現場人員產生職業傷害。此外，本公司也制定了一系列降噪措施，以減少或避免對周邊環境造成影響，詳情如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礦山開採降噪措施，通過採用低噪聲設備、採坑隔噪等措施減輕對周邊聲環境的影響，爆破產生的噪聲瞬時值較大，由於採用多孔微差爆破方式，且與周邊環境敏感目標之間有山體阻隔，噪聲大部分被吸收和阻斷。此外，周邊村莊距採區較遠，之間有山體、樹林阻隔，噪聲經障礙物阻隔和距離衰減後，並不會對周邊區域環境產生明顯影響。

選礦廠降噪措施，本公司優先選用了低噪高效的選礦設備，在廠房建設時通過安裝隔音板，隔音窗，消音設備；並通過密封方式將產噪設備進行封閉；以及採用天然消音器，通過在廠房周邊綠化種植等多種有效的降噪措施，以達到降噪效果，降低對周圍環境產生的影響。

報告期內，本公司聘請了合資格檢測機構定期對生產運營活動中產生的噪聲進行檢測，經檢測廠界噪聲均符合《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GB12348-2008)要求，詳情如下：

檢測項目	分析方法	執行標準及標準值	檢測值 db(A)
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晝間	《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 (GB12348-2008)	3類標準≤65db(A)	58-62
		2類標準≤60db(A)	52-54
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夜間	《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 (GB12348-2008)	3類標準≤55db(A)	48-52
		2類標準≤50db(A)	46-48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降噪措施，通過有效的降噪措施將噪聲控制在環保政策允許的排放標準範圍之內，以降低或避免噪聲污染。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廢水循環利用

本公司於選礦生產環節會產生一定量廢水，公司具備完善的水過濾循環系統，廢水會隨尾礦漿一併排入尾礦庫，通過尾礦庫沉澱、過濾後，清水自流至循環水泵站，由水泵抽取返回選礦廠供選礦工藝循環使用。因此，選礦廠排放的廢水通過尾礦庫實現了閉路循環利用，整個循環過程不會造成廢水外排。同時，廠內生活污水經化糞池處理後和雨水同樣被排入尾礦庫中，經澄清過濾後，供選礦廠循環使用，實現生活污水和雨水零外排。

### 廢氣排放管理

本公司廢氣排放主要來源於機動車行駛過程中產生的尾氣，機動車尾氣排放是大氣污染的重要來源，尾氣排放的大氣污染物主要包括：氮氧化物( $\text{NO}_x$ )、硫氧化物( $\text{SO}_x$ )，以及懸浮顆粒物(PM)等，本集團嚴格貫徹落實國務院發佈的《關於加強環境保護重點工作的意見》和《大氣污染防治行動計劃》要求，制定《車輛管理制度》，選用符合國家排放標準的機動車輛合理使用，並倡導環保節能政策，鼓勵員工綠色出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機動車車輛產生的大氣污染物量化如下：

大氣污染物排放(千克)	2020	2019	變動比率
氮氧化物( $\text{NO}_x$ )	28.9	30.5	-5.2%
硫氧化物( $\text{SO}_x$ )	1.1	1.2	-8.3%
懸浮顆粒物(PM)	1.7	1.7	-

附註：大氣污染排放量乃按照環保監管機構發佈的《道路機動車大氣污染物排放清單編製技術指南(試行)》所述排放因子計算。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溫室氣體排放

著眼世界工業經濟發展、人口劇增和生產生活方式的無節制，二氧化碳的排放量也愈來愈大，以致使全球氣候環境逐步惡劣。本集團重視溫室氣體對大氣環境的影響，提倡綠色辦公，鼓勵使用電話會議，合理安排差旅車輛使用；並倡導無紙化辦公，鼓勵員工節約用紙，降低影印機使用；以及通過選用潔淨能源設施替代落後的高耗能設施和實施綠化種植等措施，以實現持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營運致使溫室氣體排放詳情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噸)		2020	2019	變動比例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汽油及柴油	4,058.3	4,972.7	-18.4%
間接排放(範圍2)	外購電力	73,195.3	101,305.4	-27.7%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3)	廢紙	0.7	0.8	-12.5%
	商務航空旅行	13.6	15.3	-11.1%
合計		77,267.9	106,291.4	-27.3%

附註：溫室氣體排放量乃按照《中國能源統計年鑑》、《省級溫室氣體清單編製指南(試行)》以及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公佈的中國地區電網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計算。

### 廢舊物資回收利用

本集團鼓勵廢舊物資的回收利用，減少資源浪費，實現變廢為寶。各礦山擁有專門的機械維修班組，能夠針對破舊、廢棄的設備進行維修，實現重新利用。

### 生活垃圾管理

生活區的易腐化生活垃圾排入化糞池處理後掩埋，不易腐化的生活垃圾運到垃圾處理站處理。公司鼓勵垃圾分類，禁止隨意拋棄或焚燒生活垃圾。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資源管理

礦產資源、水資源是工礦企業生存的基礎和發展的動力，本集團致力通過技術改造、設備升級、加強生產運行的精細化管理，以提高資源使用效率。

### 礦產資源

開採和加工礦產資源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而礦產資源正是本集團核心業務發展之命脈，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全面加強礦山資源管理，科學統籌規劃開採方案，優化採礦方法和選礦工藝，加強現場作業管理，嚴格控制採、選技術指標，最大程度控制採礦損失率和貧化率，以及通過提高選礦回收率以減少對礦產資源的消耗。同時，本集團也通過冀恒礦業建設固廢綜合利用項目，打造綠色建材產業基地，將固廢再生利用，充分發揮資源使用效率。

### 水資源

水資源是工礦企業之血液，本公司深知水資源對企業生存之重要性，一直秉持「珍惜水資源，提高水資源利用效率」的理念，於營運期間採取多項舉措，致力加強水資源保護及節約用水。本公司消耗水資源較大部分為生產用水，主要用於選礦環節，本公司具備完善的水循環系統，生產過後的廢水，通過尾礦管道傳送至尾礦庫，經過沉澱、過濾、澄清之後，再通過管線傳輸至蓄水池，進行循環使用，期間不會進造成水資源外排；為防止水資源的滲漏和浪費，本公司也加強日常對水網管線和儲水設施的檢查和維護。此外，本公司也於員工的日常生活方面倡導節約用水的意識，通過在用水點張貼印有多種節水宣傳口號，以及通過會議方式強化宣傳節約用水的重要性和緊迫性，培養員工節約用水的良好習慣。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生產用水量數據表：

水資源消耗(噸)	2020	2019	變動比率
地下水	426,501	834,976	-48.9%
市政供水	26,600	31,200	-14.7%
合計	453,101	866,176	-47.7%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能源管理

報告期內，本集團能源消耗主要涉及電力、柴油及汽油等方面，本集團深知有效利用能源的重要性，致力通過技術改造、設備升級，加強生產運行的精細化管理，踐行綠色低碳理念，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 電力

電力是工礦企業必備的重要能源，本公司營運期間採取多項舉措降低電力消耗，通過對原有電力系統改造升級，優化生產工藝採用先進低耗能生產工藝和設備，淘汰耗能較高的落後工藝和設備，以實現生產成本減少，節省電力之功效；另外本集團積極落實節能法律法規及規章制度、產業政策的宣貫工作，積極開展員工節能意識和技能培訓工作，提高員工節能管理的責任心和積極性。

### 柴油

柴油是生產設備的重要動力能源，本集團通過優先選用節油設備，合理使用燃油設備，淘汰高消耗、低產能的相關設備及時關閉長時間不工作的燃油設備，加油時避免溢出等措施減少柴油消耗。同時本集團也加強了對柴油購買、運輸、存儲和使用的管理，防止浪費、濫用和丟失。

### 汽油

各礦業公司的汽油消耗主要源於公司內部車輛使用，本集團制定了完善的車輛管理制度，各礦業公司不存儲汽油，而是選用合標準定點加油站進行加油，並建立加油台賬。本集團還制定了車輛油耗考核標準，嚴格按行車里程與百公里耗油標準核定油耗對司機進行考核，以保證司機在行車中降低油耗，達到節約用油的目的。同時，本集團也提倡員工綠色出行，促進低碳節能環保，實現減排。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能源消耗量數據如下：

能源消耗	單位	2020	2019	變動比率
電力	萬千瓦時	8,277.2	11,455.8	-27.7%
柴油	噸	1,227.0	1,517.8	-19.2%
汽油	萬升	8.3	8.8	-5.9%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環境生態保護

本公司意識到自身業務會給運營地的環境帶來不同的影響，嚴格遵守國家環保政策要求，堅持「生態優先」，踐行「綠色發展」理念，並以建設綠色礦山為宗旨，認真履行礦山環境恢復責任，落實礦山環境保護與恢復治理方案，採用漸進復墾，表土剝離，植被恢復，復墾監控等必要的環境保護措施，用以控制營運活動對土地擾動、復墾、閉坑和植被破壞的環境風險。同時，本公司也已制定《環境事故應急預案》，若突發環境事故，立即實施補救措施，以降低環境事故影響。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履行復墾責任實施廠區綠化、植樹等措施，完成綠化面積約92,960平方米。

##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並切實考慮員工的合法權益建立完善的政策與機制，如《勞動用工管理制度》、《工資核算管理辦法》、《考勤和休假管理制度》及《績效考核管理辦法》等，為員工營造積極向上、公平公正、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持續拓展員工職業發展空間，促進員工成長，也會定期檢討員工薪酬政策，保障員工切身利益，以吸引和留住人才。

## 政策福利

本集團尊重員工的權利和尊嚴，嚴格遵守法律規定的工作時限和假期安排，行政辦公人員實行8小時工作制，各礦山生產部門結合實際情況實行倒班輪休制。本公司設有事假、病假、婚假、喪假、產假、工傷假、探親假等假期，有助於員工勞逸結合，豐富業餘生活。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的薪酬政策基於公平的原則，確保薪酬水平不低於當地社區最低的薪酬要求，也會參考同行業薪酬水平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並也會依法為員工提供法例法規所規定的退休保障計劃。本集團亦會建立完善的員工績效考核機制，根據員工個人的工作表現作為薪酬和職級調整的依據，激發員工的積極性和鼓勵員工實現自身價值。同時，為保障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設立不同渠道瞭解和收集員工對本集團的政策、工作環境以及本集團發展策略的意見與建議。

本集團歡迎員工的多元性，不論種族、宗教、性別、年齡等背景，任何人都會得到平等的僱傭機會，包括招聘、發展、晉升、培訓等的僱傭決定。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接獲任何有關不平等僱傭的投訴。

本集團通過公開透明的僱傭及招聘流程，面向社會公開招聘合法員工，應聘人員須提交身份證複印件及出示身份證原件進行核實，以防止出現聘用童工的情況，並本著自由擇業、雙向選擇的原則，不通過威脅、強迫、壓制、誘拐或欺詐的手段來使用勞工。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生僱傭童工及強制勞工等違法違規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共有907名員工，為本報告涵蓋的附屬公司員工總數，本集團的員工相關數據如下：

### 按地區劃分

地區	人數	佔比	流失人數	流失率 <sup>(2)</sup>
原住民 <sup>(1)</sup>	548	60.4%	65	7.2%
非原住民	359	39.6%	32	3.5%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按性別與年齡劃分

性別及年齡	年末人數	佔年末 總人數比例	流失人數	流失率 <sup>(2)</sup>
<b>男</b>				
35及以下	278	30.7%	17	1.9%
35-50	511	56.3%	67	7.6%
50及以上	92	10.1%	12	1.4%
小計	811	97.1%	96	10.9%
<b>女</b>				
35及以下	9	1.0%	—	—
35-50	16	1.8%	1	0.1%
50及以上	1	0.1%	—	—
小計	26	2.9%	1	0.1%
合計	907	—	97	11.0%

## 按僱傭類型劃分

僱傭類型	年末人數	佔年末 總人數比例	流失人數	流失率 <sup>(2)</sup>
職能管理	169	18.6%	5	0.6%
採礦生產	176	19.4%	16	1.8%
乾選生產	382	42.1%	64	7.1%
水選生產	120	13.2%	8	0.9%
其他	60	6.6%	4	0.4%
總計	907	—	97	10.7%

註：

- (1) 原住民：鐵礦場所位於的涇源縣本地居民
- (2) 流失率 = (正式員工主動離職) 流失人數 ÷ 年度公司平均人數 878 人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實踐各項策略及經營計劃時，每位員工均擔著當重要角色。本公司重視員工的發展及培訓，透過清晰的晉升機制，給予員工發展機會，開拓事業機遇，並透過培訓的方式提升員工綜合素質和職業技能，將確立的新經營理念和價值觀進一步的加強和貫徹，才能讓企業適應市場競爭，跟上時代發展。

員工發展是一長遠過程，本集團通過制定《員工晉升管理辦法》、《技能等級考核考評辦法》列明甄選標準和指引，為各級員工提供公平、公正、公開的事業發展機會和透明的晉升渠道，進而滿足公司和員工的發展需要。

隨著經濟發展的不斷加快，知識新陳代謝速度也隨之加快，培訓恰恰是適應環境和不斷成長壯大的重要戰略，本集團通過制定《員工培訓管理辦法》，更新的員工管理知識，提升員工職業技能，使其更深入了解公司新的經營發展和理念，以助力實現員工的事業抱負。

根據本集團經營戰略發展需要，企管部協同各部門就安全、技能、技術工藝及企業文化等領域制定培訓計劃，並通過考試或溝通調查問卷等方式保證培訓效果。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培訓表（按培訓內容分類）

課程名稱／種類	課程內容簡述	平均小時數	累計參加人數	累計參加人數 佔年度平均員工 人數的百分比
安全負責人培訓	法律法規／安全知識	24	3	0.3%
安全管理人員培訓	法律法規／安全知識	24	20	2.3%
職業病管理培訓	法律法規／職業病防治知識	24	20	2.3%
特種作業人員培訓	法律法規／專業知識	36	50	5.7%
其他培訓	規章制度／應急救援／安全操作規	32	800	91.1%
合計		140	893	101.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培訓表（按員工類別分類）

員工類別	培訓人數	平均培訓小時數	培訓人員佔年度 平均員工人數 的百分比
高級管理層	20	20	2.4%
中級管理層	36	40	4.3%
普通員工	550	35	65.5%
合計	606	95	72.1%

註：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平均人數為878人。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一直高度重視員工以及所有現場工作人員（包含承包商員工）的健康與安全，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規的相關要求，並堅決貫徹落實「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工作方針，把安全生產視為公司的生命線，切實履行主體責任，夯實安全管理工作基礎。本集團亦通過建立完善的政策，在日常管理中規範個人防護，增強工作環境的安全性，確保員工及其他現場工作人員的身心健康和安安全防護。

### 管理措施

本集團已建立自董事會到各礦山生產車間的多級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和組織結構及人員配備，負責執行和監督相關管理工作。通過制定並嚴格執行多項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制度，包括《職業衛生管理制度》、《職業健康危害應急預案》、《崗位操作規程》、《安全生產委員會制度》、《安全檢查制度》、《安全生產例會制度》、《工傷事故管理制度》、《勞動防護用品管理制度》、《外包方安全管理制度》以及《突發事故應急救援預案》等，使職業健康和安全管理工作的制度化，操作流程標準化，職責明確化，以確保職業健康和安全管理工作的順利開展。

本集團嚴格落實職業健康和生產安全責任，堅持「誰主管、誰負責」的原則，各礦業公司層層簽訂《安全生產目標責任狀》，以加強本集團的安全管理工作，夯實安全基礎，預防、杜絕各類事故的發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於員工入崗前、崗中均會要求員工到當地防疫站進行職業健康體檢，建立員工職業健康檔案。定期對作業現場進行職業健康檢查及職業危害因素監測，開展隱患排查治理，完善職業健康保障設施，配備符合要求的勞動防護用品，並於酷暑或寒冬季節為員工發放防暑降溫物資及防寒棉靴、棉衣等物資，以保障員工的身心健康。同時，本集團亦特別關注承包商的健康、安全和環保的管理工作，要求承包商建立健康、安全、環保管理體系，嚴格執行行業規範及標準。本集團嚴格執行職業健康、安全檢查及獎懲制度，定期對作業現場開展職業危害、安全生產檢查及隱患排查工作。並執行健康和生產工作成效與員工晉陞及承包商經濟利益掛鈎的獎懲政策，重點在於培養全體員工和承包商於日常工作中的安全意識，牢記安全規範，形成自覺長效的機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計進行健康和生產檢查工作171次，隱患整改率和安全指令落實率為100%。除公司自檢自查外，還積極配合政府部門對公司進行健康和生產檢查，並定期向政府部門進行健康和生產匯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兌現安全考核獎為人民幣0.5百萬元，全年無健康和生產處罰。

本集團為提高員工的職業健康和生產防護工作，定期組織員工參加職業健康和生產教育培訓，如召開生產工作會議，每天崗前進行生產教育提示，推廣安全活動月及生產講座，設置安全和生產工作公告欄、安全警示標識、條幅、標語，以及通過外培等方式，加強員工的生產防護工作技能，和提高員工的生產防護意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新員工入職三級生產教育培訓率、全員三級生產教育培訓率、特種作業持證上崗率等均為100%。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職業健康和生產教育培訓1,160人次。通過培訓，強化了員工職業生產教育，使安全思想及生產意識深入人心。

本集團為提高員工應急救援水平、應急處置能力和應急預案的可操作性，每年組織開展應急救援演練和警示教育活動。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照規定進行應急演練共計4次，通過應急演練各礦業附屬公司取得了良好成果，全體員工親身體驗了安全事件發生的應急搶險的實戰效果，即提升了公司的應急處置能力及協調聯動機制，也使應急預案更加具有針對性和可操作性。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急演練事項

礦山	演練項目名稱	參與人數
冀恆礦業	礦山洪水應急預案演練	45
	尾礦庫漫頂應急預案演練	30
京源城礦業	礦山滑坡、泥石流應急預案演練	50
	尾礦庫洪水漫頂應急預案演練	40

## 安全資金保障

本集團持續保障健康與安全的資金投入，每年提取安全措施費專門用於健康於安全保護。報告期內，實際投入安全措施經費約為人民幣15.0百萬元。

## 安全生產事故及目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加強職業健康和生產安全的風險管控，並未發生傷亡事故，相關事故發生率控制在合理水平，並未造成損失工作日。本集團2020年職業健康和生產安全目標：輕傷率 $\leq 3\%$ ，重傷事故、死亡事故、火災事故、集體食物中毒事故、設備設施重大事故、職業病發病率均為零。

##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是保證本集團健康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本集團的供應鏈主要涉及供應商和承包商。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腐敗法》，並重視與供應商和承包商合作及交流，致力建立互惠互利的合作關係，共同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

本集團就篩選供應商和承包商的基本原則、採購方法、挑選及評價、管理供應鏈的環境風險及社會風險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措施，如《招標管理辦法》、《採購管理辦法》等政策機制，均須接受全面甄選，過程標準涵蓋商業及專業資歷、質量制度、生產力、產品質量、定價及服務能力，而本集團亦會視情況進行實地考察，擇優而定。為保障甄選程序的公平、公正，法務部門和審計監察部門也會參與監督。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所選用的供應商只涉及服務、物資及設備的供應，為進一步優化公司運營流程和管理環節，本集團生產技術部及採供部負責審視和批准公司商品、工程、服務的優先採購計劃和長期採購計劃，以避免因物資採購不及時導致生產停滯。就承包商而言，因業務特殊性，承包商的工作人員需要與本公司員工參加現場工作，承包商的工作人員除遵守自身管理政策和職業操守進行作業外，也需要完全遵守本集團制定的健康、安全和環境等方面管理政策及制度的管理、約束與保護，以確保承包商工作人員的安全，並防止因承包商工作人員的操作不當而引致自身以及本集團員工受到傷害。

除此之外，本集團也會定期評估供應鏈的環境和社會風險，確保了供應鏈安全，並與供應商和承包商保持溝通和交流，明確要求供應商和承包商必須遵守和執行運營地適用的法律法規，確保所有供應鏈管理措施符合相關環保和社會要求。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供應商和承包商的地區分佈：

	河北省	其他省份
供應商	62	64
承包商	6	1
合計	68	65

### 產品責任

質量是企業永恆的主題，是企業的生命，產品質量是體現品牌的基石，是提升品牌經營價值的核心。因此本集團十分重視產品的質量和信譽，本集團嚴格遵守《產品質量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並且制定了完善的質量和銷售管理制度，加強對產品的質量檢驗和銷售管理，確保向客戶提供優質產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銷售給客戶的產品，在運出礦山和運輸到客戶時都要進行計量和質檢，公司和客戶的數量和質量可以相互比對，差異較大時，本集團會依據《客戶質量投訴處理表》進行處理。如不能解決，將由第三方權威機構進行覆核仲裁。於報告期內，未發生質量投訴。

本集團擁有完善的管理體系，先進的生產工藝及設備，盡職盡責的員工，於報告期內未發生產品重大質量缺陷，及銷售產品回收情況。

由於本集團位於整條產業鏈上游，不會直接將產品交付於最終客戶，故產品不會直接危害任何人的安全健康，也不會造成環境污染。

### 反貪污

道德及誠信，是本集團成功的基石，本集團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腐敗法》對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行為採取零容忍的態度，所有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在日常工作中必須遵守國家及營運地區地方政府在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相關的所有法律法規。所有員工都有責任明白及遵守以上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也有義務向審計部負責人舉報違反守則的行為。任何人違反守則，將會受到紀律處分。

為加強廉政建設，公司設立審計部專職負責廉政建設職能，適時開展專項審計、流程監督等工作，查漏補缺，對各項業務的合法性、合理性、嚴謹性等進行審計。建立並完善了《廉政建設管理規定》，明確了公司廉政管理紀律和行為要求，從完善制度和管治上杜絕不廉潔行為的發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同時，本集團開展廉政培訓，進行普法教育、案例剖析，宣講廉政建設的重要意義，並制定了《員工舉報管理辦法》，設立了舉報電話、舉報郵箱、舉報箱等多種舉報途徑，設立專人定期對舉報信息收集整理，將舉報事項轉審計部門監督調查；採取多項措施鼓勵員工對發現的違紀行為積極上報，並加強對舉報人的隱私保護。

本集團加大違紀行為處罰力度，提高違法成本。一經查實違紀行為，將全部沒收非法所得，並處以非法所得金額（禮物折款）2倍的罰款和降職、開除等行政處分，情節嚴重的交司法機關追究刑事責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發生任何針對本公司或公司員工的貪污訴訟案件。

### 社區參與

本公司重視與所在社區建立和諧共融的企業和社區關係，本公司深知與所在社區保持良好關係，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條件之一。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嚴格遵守當地法律法規，盡量減少對社區帶來潛在不利影響，並助力社區發展，通過積極參與所在社區的活動瞭解社區訴求，以實際行動踐行社會責任，為社區提供有利幫助。

2020年初，COVID-19疫情爆發，全國上下齊心協力對抗疫情，共渡難關。本公司密切關注疫情發展，踐行企業社會責任，傾力支持所在社區的疫情防控工作。在疫情防控關鍵時期，向當地社區捐贈緊缺防控物資消毒液2噸，並通過涇源縣紅十字會向當地社區捐贈人民幣0.5百萬元，以用於社區當地醫院購買救護車、醫療設備及其他防控物資等，為防控疫情貢獻企業力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集團心繫營運場所所在社區的生態環境發展，並積極推進當地社區的生態文明建設。報告期內，本集團先後出資為營運場所所在社區修建道路，以及綠化種植，為所在社區做出應有貢獻。

## 索引

本指標索引說明了本公司於報告期間遵守聯交所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不遵守就解釋及建議披露的指標的情況。

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次
環境		
<b>A1：排放物</b>		
一般披露		<b>75</b>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75-81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81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5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6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75-81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75-81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次
<b>A2：資源使用</b>	
一般披露	<b>82</b>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83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82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83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82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無相關事項
<b>A3：環境及天然資源</b>	
一般披露	<b>84</b>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84
<b>社會僱傭及勞工常規</b>	
<b>B1：僱傭</b>	
一般披露	<b>84</b>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85-86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85-86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次
<b>B2：健康與安全</b>	<b>89</b>
一般披露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91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91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89-91
<b>B3：發展及培訓</b>	<b>87</b>
一般披露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88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88
<b>B4：勞工準則</b>	<b>84</b>
一般披露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85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84-85
<b>B5：營運慣例</b>	<b>91</b>
一般披露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92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91-92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頁次
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b>B6：產品責任</b>		
一般披露		<b>92</b>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無相關事項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無相關事項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無相關事項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93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無相關事項
<b>B7：反貪污</b>		
一般披露		<b>93</b>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94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93-94
<b>B8：社區投資</b>		
一般披露		<b>94</b>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94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94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奧威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開曼群島續存之有限公司)

## 不作出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獲委聘審核列載於第106至208頁奧威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並不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不作出意見之基準」一節所述事項之重要性,吾等未能取得足夠適當之審核憑證,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意見提供基準。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不作出意見之基準

### 預付款項的範圍限制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及附註25(b)所詳述,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貴公司就提供現場裝載服務及運輸服務(「運輸服務」)分別向四名獨立於 貴集團且與 貴公司任何董事(「董事」)並無關聯的運輸服務供應商(「運輸服務供應商」)作出預付款項合共約人民幣551,365,000元及人民幣294,626,000元(「預付款項」)。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不作出意見之基準 (續)

### 預付款項的範圍限制 (續)

於2019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約人民幣219,334,000元及人民幣332,031,000元分別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於2020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約人民幣294,626,000元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我們注意到 貴集團與運輸服務供應商進行以下交易：

- (i) 向運輸服務供應商支付預付款合共約人民幣1,399,556,000元(「預付款」)；
- (ii) 有關運輸服務提供商提供的運輸服務費用合共約人民幣370,759,000元(「運輸服務費」)；及
- (iii) 運輸服務供應商退款合共約人民幣1,289,430,000元(「退款」)。

貴公司於2021年3月29日刊發公告，以知會公眾有關(a)延遲刊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及(b)前任核數師就審核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要求提供有關若干核數事項(「核數事項」)之資料及文件，包括但不限於上述預付款項。於2021年4月28日，由 貴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調查委員會(「獨立調查委員會」)已告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已委任獨立調查人員(「調查公司」)協助獨立調查委員會對核數事項進行調查。調查公司已出具日期為2022年8月30日之獨立調查報告及日期為2022年8月30日之補充調查報告(統稱「調查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不作出意見之基準(續)

### 預付款項的範圍限制(續)

於審核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已獲提供調查報告及 貴集團管理層的解釋及支持文件，內容有關運輸服務預付款項的商業實質及性質，包括：

- (i) 貴集團向運輸服務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用於抵銷運輸服務費；
- (ii) 向運輸服務提供商作出重大預付款的原因：主要是用於交換其長期及穩定的服務，且運輸服務提供商能夠提升其廠房及設備，如更換運輸車輛，以確保運輸服務提供商與 貴集團之間運輸業務的安全及穩定運輸服務提供商其他業務的運營；
- (iii) 貴集團向運輸服務提供商作出重大預付款的原因：有關安排乃主要由於 貴集團當時有資金需求，而所作出的預付款項仍足以支付短期預算的運輸服務費，因此 貴集團要求運輸服務供應商作出退款；
- (iv)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預付款項約為人民幣551,365,000元，佔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運輸服務費用(即約人民幣370,759,000元)的149%；
- (v) 缺乏批准預付款項的證明文件及 貴集團管理層提供的理由：由於負責團隊過於強調實際營運，故忽略支持文件的重要性；及
- (vi) 於批准預付款項前並無對交易服務供應商進行全面盡職審查及 貴集團管理層作出的解釋： 貴集團負責團隊僅專注於 貴集團的營運需求及運輸服務供應商的日常營運及能力。調查公司認為， 貴集團僅透過觀察運輸服務供應商的營運對運輸服務供應商的還款能力作出的評估並不足夠，並可能導致確保預付款的不足。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不作出意見之基準(續)

### 預付款項的範圍限制(續)

然而，我們未獲 貴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供的解釋及支持文件，以令我們信納預付款項、預付款及退款的準確性、發生、商業實質及商業理據、估值及分配以及分類，原因為：

- (i)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無法獲得足夠的支持文件及解釋以確定預付款項是否於適當賬目中確認(即是否構成預付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等)以及預付款項的即期部分及非即期部分的分類；
- (ii) 我們無法證明預付款的商業實質及商業理據，原因為：
  - (a) 並無證據支持支付大額預付款為運輸服務市場的一般慣例；
  - (b) 並無文件顯示向各運輸服務供應商授出信貸限額的授權程序；
  - (c) 在選擇運輸服務供應商時，並無詳細的選擇標準或報價進度記錄；
  - (d) 於支付預付款時並無收到運輸服務供應商的書面付款指示，且缺乏付款要求附帶的支持文件以支持預付款金額；及
  - (e) 由於一方面， 貴集團認為實施預付款項政策將使運輸服務供應商能夠投資固定資產，如更換運輸車輛，以確保其向 貴集團提供的服務的安全，另一方面，運輸服務供應商應 貴集團口頭要求作出退款，故懷疑預付款並非僅用於運輸服務；及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不作出意見之基準(續)

### 預付款項的範圍限制(續)

(iii) 由於 貴集團於退款後短期內再次向運輸服務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故我們無法證明退款的商業實質及商業理據。

因此，我們未能取得充足合適的審核憑證，以滿足我們所表達的關注事項，且並無其他我們可進行的替代審核程序，以令我們信納就(1)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預付款項分別約人民幣551,365,000元及人民幣294,626,000元；及(2)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付款約人民幣1,399,556,000元及退款約人民幣1,289,430,000元的準確性、發生、商業實質及業務理據、估值以及分配及分類的關注。

就該等事項作出的任何必要調整可能對 貴集團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產生重大後續影響。

我們認為上述事項的重要性及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極為重要，故不作出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強調事項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00,000,000元（「已抵押存款」）乃由一間附屬公司的前法人簽立，並無向董事會報告且並未經董事會批准。然而，於2020年12月22日就已抵押存款訂立抵押協議構成 貴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已抵押存款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5條項下之一般披露責任。其後， 貴公司於2022年9月9日就該須予公佈交易刊發公告。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修訂。

##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另一名核數師審核，其於2020年3月25日就該等報表作出未經修改之意見。

## 董事及肩負管治責任者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肩負管治責任者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然而，由於本報告「不作出意見之基礎」一節所述之事項，我們未能取得足夠適當之審核憑證，以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且我們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林植棠

執業證書編號：P05612

香港

銅鑼灣

高士威道8號

航空大廈8樓

2022年9月20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567,977	815,549
銷售成本		(473,888)	(545,314)
<b>毛利</b>		<b>94,089</b>	<b>270,235</b>
其他收入、增益及虧損淨額	9	(254)	26
分銷開支		(16,633)	(2,645)
行政開支		(117,947)	(84,943)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淨額	11	2,470	(2,816)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23	–	(73,518)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23	–	(183,452)
出售附屬公司的溢利	36	–	5,424
融資成本	10	(41,556)	(43,099)
<b>除稅前虧損</b>	<b>13</b>	<b>(79,831)</b>	<b>(114,788)</b>
所得稅抵免	12	9,260	15,817
<b>年內虧損</b>		<b>(70,571)</b>	<b>(98,971)</b>
<b>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40)	268
<b>年內全面開支總額</b>		<b>(70,711)</b>	<b>(98,703)</b>
<b>每股虧損(人民幣元)</b>	<b>17</b>		
基本		(0.04)	(0.06)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011,763	795,145
在建工程	19	113,796	1,429
無形資產	20	77,172	84,304
長期應收款項	21	30,340	41,340
遞延稅項資產	31	192,280	166,944
預付款項	22	–	221,931
		<b>1,425,351</b>	<b>1,311,09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4	131,754	113,4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452,856	448,19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300,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20,212	461,639
		<b>904,822</b>	<b>1,023,242</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238,131	162,369
合約負債	28	1,954	10,283
租賃負債	29	3,669	3,990
銀行借款	30	430,000	555,000
應付稅項		50,559	68,016
其他金融負債	32	23,009	38,971
復墾責任撥備	33	3,392	3,048
		<b>750,714</b>	<b>841,677</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54,108</b>	<b>181,565</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579,459</b>	<b>1,492,658</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30	178,000	–
租賃負債	29	–	3,452
其他金融負債	32	115,695	131,664
復墾責任撥備	33	35,205	36,272
		<b>328,900</b>	171,388
<b>資產淨值</b>		<b>1,250,559</b>	1,321,270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4	131	131
儲備		1,250,428	1,321,139
<b>權益總值</b>		<b>1,250,559</b>	1,321,270

於第106至208頁之綜合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22年9月20日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李豔軍  
董事

李子威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 盈餘儲備	特別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留存利潤	權益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附註(e)			
於2019年1月1日	131	1,142,640	84,556	56,498	(419)	(126,229)	262,796	1,419,973
年內虧損	-	-	-	-	-	-	(98,971)	(98,97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68	-	-	268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268	-	(98,971)	(98,703)
轉回至留存利潤，扣除已使用部分	-	-	-	(7,772)	-	-	7,772	-
於2019年12月31日	131	1,142,640	84,556	48,726	(151)	(126,229)	171,597	1,321,270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 盈餘儲備	特別儲備	匯兌儲備	其它儲備	留存利潤	權益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附註(e)			
於2020年1月1日	131	1,142,640	84,556	48,726	(151)	(126,229)	171,597	1,321,270
年內虧損	-	-	-	-	-	-	(70,571)	(70,571)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40)	-	-	(140)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140)	-	(70,571)	(70,711)
轉撥至特別儲備，扣除已使用部分	-	-	-	2,354	-	-	(2,354)	-
於2020年12月31日	131	1,142,640	84,556	51,080	(291)	(126,229)	98,672	1,250,559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a)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用於向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惟緊隨建議支付分派或股息日期後，本公司能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b)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及中國附屬公司各自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依據適用於中國成立企業的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編製的財務報表內呈報的除稅後溢利10%，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倘法定盈餘儲備結餘已達到有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可停止向法定盈餘儲備撥款。

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及可用於透過資本化發行轉換成資本。然而，當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轉成資本，儲備內仍未轉換的結餘不得少於有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c) 特別儲備

根據有關中國法規，安全生產及其他有關開支的撥款根據產量由本集團以固定比率累計（「**安全生產基金**」）。本集團須由保留盈利向特別儲備轉撥一筆款項，以作為安全生產基金的撥款。倘特別儲備於年初的結餘已達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於上一年度收益的5%，則可停止轉撥安全生產基金。當安全生產措施產生開支或資本開支時，安全生產基金可予動用。已動用的安全生產基金金額將從特別儲備轉撥回保留盈利。

(d)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將以港元（「**港元**」）計值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產生的所有外匯調整。該儲備根據會計政策進行處置。

(e)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下列各項：

- 本集團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與交換時所支付代價的差額；
- 收購非控股權益所產生的權益變動；及
- 最終控股方所豁免的股東貸款。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虧損	(79,831)	(114,788)
調整以下各項：		
折舊	120,432	96,435
攤銷	7,132	13,058
利息收入	(107)	(130)
利息開支	41,556	43,0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3	10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銷虧損	328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	73,518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183,452
(減值虧損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2,470)	2,816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	(5,424)
營運資金變動之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87,073	292,140
存貨(增加)/減少	(18,343)	2,2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28,337	82,47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206)	62,510
合約負債增加	(4,801)	6,755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36,914)	–
復墾責任撥備減少	(1,558)	(1,453)
經營所得現金	247,588	444,712
已付所得稅	(33,479)	(50,49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值	214,109	394,217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	369,416	(273,2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6	137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值	–	35,776
已收利息	107	130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300,000)	–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669,293</b>	<b>(237,187)</b>
<b>融資活動</b>		
籌借新增銀行借款	390,000	555,000
償還銀行借款	(337,000)	(280,000)
償還租賃負債	(4,230)	(4,230)
已付利息	(34,622)	(32,516)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值</b>	<b>14,148</b>	<b>238,254</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441,036)</b>	<b>395,284</b>
年初銀行結餘及現金	461,639	65,9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91)	371
<b>年末銀行結餘及現金</b>	<b>20,212</b>	<b>461,639</b>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呈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1月1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2013年5月2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2012年修訂本，經綜合及修訂）遷冊至開曼群島，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採、洗選及銷售鐵礦石產品及砂石骨料以及提供醫院託管服務。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根據集團重組（「**重組**」），為尋求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1月18日的招股章程。本公司股份已於2013年11月28日在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資料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將人民幣（「**人民幣**」）視為其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分別為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李豔軍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並無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及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2.1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性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該等修訂提供重大性的新定義，列明「倘遺漏、錯誤陳述或隱瞞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提供有關特定報告實體的財務資料）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亦澄清，重大性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重要性，在整體財務報表中單獨或與其他資料結合考慮。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澄清，儘管業務通常具有產出，但一組整合的活動及資產不需要產出以符合資格作為業務。為被視為一項業務，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

該等修訂取消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失之投入或過程及持續產生產出之評估。該等修訂亦引入額外指引，有助釐定是否已取得實質過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的影響（續）

此外，該等修訂本引入一項選擇性集中度測試，允許對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不屬於業務作出簡化評估。根據該選擇性集中度測試，倘所收購總資產的絕大部分公平值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資產，則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並非一項業務。受評估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影響產生的商譽。可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是否應用該選擇性集中度測試。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惟倘本集團進行任何收購，則可能影響未來期間。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2021年6月30日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sup>6</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延長暫時豁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sup>5</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踐聲明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遞延稅項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sup>2</sup>

<sup>1</sup>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提述概念框架

該等修訂：

- 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提述，致使其提述於2018年6月頒佈的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而非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框架（由2010年10月頒佈的2010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
- 加規定，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其他事件而言，收購方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而非概念框架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及
- 加一項明確聲明，表明收購方不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等修訂就評估延遲結算至自報告日期起計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其中：

- 具體而言，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澄清：
  - (i) 分類不應受管理層於12個月內清償負債的意向或預期所影響；及
  - (ii) 倘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則即使貸款人於較後日期方測試合規情況，倘條件於報告期末達成，該權利亦存在；及
- 澄清倘負債的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導致其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該等條款僅於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的情況下方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根據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的重新分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以下準則作出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修訂澄清，就評估原有金融負債條款的修訂是否構成「10%」測試下的重大修訂而言，借款人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付或已收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已付或已收的費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第13項說明性例子的修訂從例子中刪除了出租人為消除任何潛在混淆而作出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補償說明。

####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

該修訂通過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有關使用現值技術計量生物資產公平值時排除稅項現金流量的規定，確保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的規定一致。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合理預期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因此，彼等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詳情於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所付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點。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計量參考市場參與者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的最高及最佳效用，或把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的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就按公平值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於其後期間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而言，估值技術會予以校準，以使於初步確認時估值技術的結果與交易價格相等。

此外，就財務報表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詳情如下：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即取得控制權：

- 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有能力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值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額抵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於履行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獨特之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上相同之獨特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逐步轉移,而收入參考完成履行有關履約責任之進度隨時間推移予以確認:

- 隨著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
- 本集團履約會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之資產,而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獨特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某一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有權就已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換取代價之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之無條件權利,即僅需時間推移即到期付款。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相同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 隨著時間的推移之收入確認: 衡量完全履行合約責任的進度

##### 產出方法

完全履行合約責任的進展是基於產出法來計量的,該方法是根據按合約直接衡量迄今為止轉移給客戶的貨品或服務價值相對於承諾的剩餘貨品或服務來確認收入,最能描述本集團於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的履約情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客戶合約收入 (續)

##### 存在重大融資部分

在釐定交易價格時，倘協定的付款時間(不論以明示或暗示方式)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重大融資利益，則本集團就資金時間值之影響而調整已承諾之代價金額。於該等情況下，合約即包含重大融資部分。不論融資承諾是否明確列於合約或隱含於訂約方協定之付款條款中，合約中亦可能存在重大融資部分。

就付款與轉讓相關商品或服務相隔期間不足一年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就任何重大融資部分調整交易價格。

#### 租賃

#####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首次應用當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會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有關合約將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合約中的條款與條件隨後被改動。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就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計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車間及堆場，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或其他系統性基準確認為開支。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的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扣除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除及遷移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時估計產生的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完結時可獲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從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完結計算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呈列使用權資產，並將相應有關資產(倘擁有)於同一項目內呈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核算，並按公平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調整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 租賃負債

於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按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不易於確定租賃的內含利率，本集團則使用租賃期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取的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作初始計量；
- 本集團預期將支付的剩餘價值擔保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外幣

於編製各個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予以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按有關日期現行之匯率予以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且以公平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之日現行之匯率予以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各報告期末時現行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期內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使用於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項下之權益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控制權之出售，或部分出售於合營安排或聯營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權益，其中保留權益成為金融資產)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之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此外，於出售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而本集團並無因此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按比例應佔之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且不會於損益內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出售部分聯營企業或合營安排，而本集團並無因此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而言，按比例應佔之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商譽及已購入可識別資產公平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均於其發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 僱員福利

#####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營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僱員因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負債於本集團實體無法再撤回離職福利要約或當實體確認任何相關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 短期及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服務預期支付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作開支，除非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計及資產成本中之福利。

負責乃就福利歸屬予僱員(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並在扣減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乃按本集團預期於就僱員直至報告日期提供的服務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之現值計量。因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的負債賬面值之任何變動，乃於損益中確認，惟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准許將有關變動計入資產成本則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當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當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而計算。基於其他年內課稅或可減稅額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毋須課稅或可減稅額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虧損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僅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於對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初次確認資產及負債（業務綜合除外）而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源自初次確認商譽，則遞延稅項負債不會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進行確認，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且暫時差額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則除外。因有關該等投資及權益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使用暫時差額利益並預期能夠在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均會予以審查，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的期間內預期適用之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已生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所預期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將出現之稅務後果。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稅項 (續)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釐定稅務扣減是否源自有關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務扣減源自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由於應用初次確認豁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相關臨時差額不會於初次確認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因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租賃修訂，以致隨後修訂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獲初步確認豁免時，暫時性差異會於重新計量或修訂當日確認。

倘有可依法執行權利動用即期稅項資產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對相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相互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時，則該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方法而產生即期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方法內。

於評估所得稅處理方法之任何不確定因素時，本集團考慮有關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納個別集團實體於其所得稅申報時所採用或擬採用之不確定稅務處理方法。倘很可能獲接納，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之釐定與申報所得稅時之稅務處理方法一致。倘有關稅務機關不大可能接納不確定稅務處理方法，則各項不確定因素之影響透過最可能產生之金額或預期價值予以反映。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有形資產，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用途或行政用途。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載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帳。

生產、供應或行政管理過程中的樓宇及廠房、機器及設備辦公設備及礦業資產(即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慣例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及就符合條件的資產而言，為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貸成本。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在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當本集團就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物業所有權權益付款時，全部代價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按初步確認時的相對公平值比例分配。倘相關付款能可靠分配，則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使用權資產」。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部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減除礦業資產以外資產的成本減剩餘價值確認。礦業資產按相關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的探明及可採礦物儲量，以生產單位法計算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將提前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處置或報廢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應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予以確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興建的物業及廠房、有待安裝的設備以及正在興建的礦場，初步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確認。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運輸服務費及生產開銷及借貸成本的適當比例。

當資產大致上可用作其擬定用途，該等成本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大致上可用作擬定用途前不會就折舊計提撥備。

#### 資本化的剝採成本

剝離覆蓋層及其他廢礦料以獲取礦藏的過程稱為剝採。剝採成本(移除廢料成本)產生於露天礦井開採的開發及生產階段，並按各礦體部分單獨核算，除非剝採活動改善對於整個礦體的通路。一個礦體部分是指通過剝採活動改善通路的礦體的特定部分。對於礦體部分的識別，取決於礦體的開發計劃。為了識別和界定該等礦體部分，同時亦為了釐定各個礦體部分預計將剝採的廢料數量及將開採的礦石數量，需要作出判斷。為了確定可在計算及分配存貨與生產剝採活動間生產剝採成本時採用的適當生產計量方法，亦需要作出判斷。此等判斷乃用於計算生產剝採成本及將該成本分配至存貨及／或生產剝採業務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資本化的剝採成本 (續)

滿足下列條件時，基建剝採成本將資本化為在建工程中的剝採資產，成為礦體開發成本的一部分：

- 與該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實體；及
- 成本能可靠計量。

當整個礦體或礦體部分可供用作擬定用途時，停止相關基建剝採成本的資本化，同時將該等成本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中的礦業資產。

生產剝採帶來兩類收益：於當期開採礦產，及改善礦體或礦體部分於未來期間的通路。倘收益與當期開採礦產相關，則剝採成本確認為存貨成本。倘收益為改善礦體或礦體部分於未來期間的通路，則剝採成本於滿足下列條件時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中的礦業資產：

- 可能為本集團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改善礦體的通路)；
- 可識別通路獲得改善的礦體或礦體部分；及
- 剝採活動相關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根據礦體部分開採壽命內的剝採比，將生產剝採成本在已生產存貨與資本化的礦業資產間進行分配。當期剝採比高於礦體部分開採壽命內的剝採比時，將一部分剝採成本資本化為現有礦業資產的一部分。

基建及生產剝採資產按相關礦體或礦體部分的探明及可採礦物儲量，以生產單位法計算折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

##### 個別收購之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並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個別收購並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初始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被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次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預計使用或出售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盈虧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間之差額計量，並於資產被終止確認時在損益內確認。

##### 採礦權

採礦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採礦權按探明及可採礦物儲量，以生產單位法進行攤銷。本集團的採礦權有足夠年期(或有法律權利延續至足夠年期)，使本集團可按目前生產時間表開採所有儲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無形資產 (續)

##### 醫院託管權

所收購的醫院託管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如估計可使用年期屬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醫院託管權的攤銷按其估計使用年期30年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

攤銷的期間及方法每年進行覆核。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其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判斷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有任何減值虧損。倘有減值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予以單獨估計。倘無法單獨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時,倘可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該等資產將分配至可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組別的賬面價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使用稅前貼現率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尚未作出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的評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價值,則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無法按合理一致基準將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賬面值。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將減值虧損分配為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果適用),其後根據現金產生單位或組別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該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低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使用價值(如果可確定)及零中的最大值。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損失金額按比例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某項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須增加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時將即時於損益確認。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並包括全部採購成本、轉換成本、適當比例的固定及可變開銷成本,包括於生產階段所產生的剝採成本,以及其他將存貨運至其目前位置及使其達到目前狀況所產生的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工的所有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的必要成本。

用於生產的配套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的存貨於廢棄時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

#### 撥備

若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及本集團有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並對責任的金額可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撥備 (續)

確認為撥備之金額為於報告期結束時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而估計乃經考慮圍繞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作出。倘撥備以履行現時責任之估計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值之影響屬重大）。

#### 復墾責任

本集團的復墾責任包括根據中國有關規則及法規作出礦場的開支估計。本集團根據進行所需工程所用的未來現金開支金額及時間的詳細計算，估計其就最終復墾及關閉礦場所承擔的負債。估計開支就通脹而調高，其後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貼現率貼現，致使撥備金額反映預期為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本集團記錄與最終復墾及關閉礦場的負債有關的相應資產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礦業資產。該責任及相應資產於負債產生期間確認。資產於其預計年期內按生產單位法計算折舊，負債則附加至預定開支日期。由於出現估計變動（如礦場計劃修訂、估計成本變動或進行復墾活動的時間變動），該責任及有關資產的修訂按適當貼現率確認。

#### 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一般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購買或出售指對須按市場所在地規則或慣例所確定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初步計量之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內扣除（如適當）。收購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部份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由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利息／股息收入乃呈列為收入。

####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本金及本金額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計量：

- 於目的是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本金及本金額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隨後會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計量，惟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倘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或收購方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有關股權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續)

倘屬下列情況，金融資產乃分類為持作買賣：

- 收購該金融資產之目的主要是在不久將來出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該金融資產為本集團共同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並且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該金融資產為未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將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方式計量，前提是此舉能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情況。

####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運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應用實際利率於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其後已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已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報告期間起透過應用實際利率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確認。倘已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繼而令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利息收入則自釐定該資產並無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間初起透過應用實際利率於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確認。

####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金融資產(包括長期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履行減值評估，惟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乃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在有關工具預計使用期限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當前條件以及未來條件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本集團通常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而進行評估。

####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證實之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之信貸違約掉期價格；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大減之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大減之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之實際或預期之重大不利變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續)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假定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證實之資料提出相反證明。

儘管上文所述，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期末確定信貸風險為低，則本集團假定自初始確認以來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倘i) 其違約風險低；ii) 借款人有強大能力於短期滿足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 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存在不利變動，惟將未必削弱借款人達成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釐定為低。倘債務工具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按照全球理解的釋義)，則本集團會視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為低。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情況下對其進行修訂，以確保該等標準能夠於相關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內部產生或自外部來源取得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不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即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情形如何，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違約已經發生，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且有根據的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 (iii)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之放款人因與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之優惠條件；
-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由於財務困難致使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消失。

#### (iv)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困，且並無可能實際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倘為貿易應收款項，則金額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於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的金額會在損益確認。

#### (v)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而釐定。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運用撥備矩陣估計應收貨款之預期信貸虧損，當中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毋須繁苛成本或工作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 (v)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及確認 (續)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經計及逾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宏觀經濟資料），若干貿易應收款項之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集體基準予以考慮。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將制定組別時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之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可用之外部信貸評級。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工作，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在損益中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於虧損撥備賬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其轉移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至另一間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移亦無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可能須支付款項的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移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已抵押借款。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總和間之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 財務負債及權益

####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性質與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該實體於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永久性工具(不包括本集團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合約責任或本集團可全權酌情無限期延遲支付分派及贖回本金金額)分類為權益工具。

購回本公司本身股本工具乃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扣減。概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股本工具於損益內確認任何盈虧。

####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財務負債及權益 (續)

#### 金融負債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銀行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方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述)時，董事須對未能透過其他來源取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之因素為基準。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估計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或倘該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見下文)外，以下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及對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之重大判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關鍵判斷 (續)

#### 已資本化剝採成本

生產剝採成本既可能在生產當期存貨時發生，亦可能在為未來開採礦石改善條件及創造開採便利時發生。前者計入存貨成本的一部分，而後者則在符合若干標準的前提下作為礦業資產撥充資本。為了區分與開採存貨相關的生產剝採及與添置礦業資產相關的生產剝採，需要作出重大判斷。一旦本集團識別各項露天採礦作業的生產剝採，就會為各項剝採作業劃定單獨的礦體組成部分。可識別組成部分一般是更利於開展剝採業務的特定數量的礦體。為了識別和界定該等組成部分，同時亦為了釐定各個組成部分將剝採的廢石及將開採的礦石數量，需要作出重大判斷。該等評估乃基於礦場規劃時所掌握的資料對個別採礦作業分別進行。礦場規劃乃至組成部分的識別受各種原因影響而有所不同，原因包括但不限於商品類型、礦體的地質特徵、地理位置及／或財務因素。

為了確定合適的生產措施用於在各組成部分的存貨與任何剝採業務資產之間分配生產剝採成本，亦需要作出判斷。本集團將礦體特定組成部分的預計將剝採的廢石量及將開採的礦石數量的比率當作最合適的生產措施。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來源或會具有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造成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 鐵礦石儲量

本集團鐵礦石儲量的工程估計，本身並不精準，僅為約數，原因是編製有關資料牽涉主觀的判斷。儲量估計定期更新，當中已計及有關鐵礦石礦床的最近生產及技術資料。此外，由於價格及成本水平每年變化，鐵礦石儲量的估計亦有所改變。此改變就會計處理而言，被視為估計的變動，並按前瞻基準於相關折舊及攤銷比率中體現。

儘管該等工程估計本身不精準，該等估計乃用於釐定折舊及攤銷開支以及減值虧損。折舊及攤銷比率按照估計鐵礦石儲量及採礦構築物與採礦權的成本釐定。採礦構築物與採礦權的成本是按照所消耗鐵礦石儲量單位折舊及攤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期

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支出。此項估計是基於類似性質及功能的資產的實際使用年期釐定，可因重大技術創新及競爭對手響應行業周期的行動而有重大變動。管理層將於使用年期低於先前估計使用年期時增加折舊支出，或撇銷或撇減技術過時或已棄用或售出的非策略性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預期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以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示。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評估(1)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如為使用價值)支持，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包括使用權資產)，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在能夠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情況下的公司資產分配，否則，可收回金額按已分配相關公司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釐定。更改有關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於2020年12月31日，分別就已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18,363,000元及人民幣55,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413,981,000元及人民幣102,517,000元)。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2019年：分別約人民幣73,518,000元及人民幣18,268,000元)。有關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詳情於附註23披露。

####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具有重大結餘及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單獨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此外，對於並非使用撥備矩陣單獨進行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按應收款項賬齡分類的各應收款項組別釐定，當中計及本集團過往賬款違約率及毋須繁苛成本或工作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理據的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資料分別於附註6(b)及附註25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復墾責任

最終復墾及礦場關閉的負債估計涉及估計未來現金支出的金額及時間，及用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貼現率。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未來產量及發展計劃、礦區地理結構及儲量，以釐定將進行的復墾及礦場關閉工作的範圍、金額及時間。決定此等因素的影響，涉及本集團的判斷，而估計負債可能最終有別於將產生的實際開支。本集團所用貼現率亦可能予以修改，以反映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變動，如市場借款利率及通脹率的變動。由於估計有變(如採礦計劃的修訂、估計成本變動，或進行復墾活動的時間有變)，責任的修改將會按適用貼現率確認。

#### 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遞延稅項資產於稅務虧損約人民幣155,935,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305,047,000元)中確認，概因未來溢利來源之不確定性。遞延稅項資產可能變現主要倚賴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於日後存在，這是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尤其於本年度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本集團營運造成之潛在干擾存在重大之不確定性。如產生的實際應課稅溢利低於或高於預期，或因素及情況變化，導致修訂有關未來應課稅溢利的估計，則可能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重大撥回或進一步確認，並將於有關撥回或進一步確認發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5.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發展業務的能力，使其能夠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者締造利益。本集團將資本定義為股東權益總額加銀行借款。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於可能引致較高水平借款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及保障之間維持平衡。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為26.09%(2019年12月31日：23.7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分類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		
— 長期應收款項	30,340	41,34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0,937	80,64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0,000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12	461,639
	<b>461,489</b>	<b>583,621</b>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計量：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4,696	146,637
— 租賃負債	3,669	7,442
— 銀行借款	608,000	555,000
— 其他金融負債	138,704	170,635
	<b>975,069</b>	<b>879,714</b>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長期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銀行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有關財務工具詳情於各自附註中披露。與該等財務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利率風險、經營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弱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負責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已抵押定息銀行存款、租賃負債、定息銀行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就浮息銀行結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以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審核定息及浮息的借款比例，並確保其在合理範圍內。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總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07	130

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41,556	43,099

#### 敏感度分析

由於董事認為浮息銀行結餘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敏感度分析已剔除有關銀行結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經營風險評估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面臨的經營風險主要歸因於在礦業業務分部嚴重依賴位於中國的若干主要客戶。三大客戶佔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約人民幣468,979,000元或82.6% (2019年：約人民幣749,786,000或91.9%)。董事將繼續密切監察該主要客戶的表現及財務狀況，以避免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交易對手方違反合約義務導致本集團產生金融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長期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抵銷與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最高信貸風險及相關減值評估之資料概述如下：

#### 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就貿易應收款項方面，則會對要求取得超過若干金額信貸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的記錄及現時付款能力，並考慮與客戶及客戶業務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特定資料。於若干情況下，則向於本集團往績記錄良好及具有良好信貸狀況的客戶授予最多一年的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對該等未收回結餘維持嚴緊監控，以管理信貸風險。管理層會定期監察結餘及對逾期結餘 (如有) 採取適當行動。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於2020年12月31日，來自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76,195,000元 (2019年：約人民幣75,678,000元)，相當於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約86.5% (2019年：85.2%)。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信貸集中風險位於中國，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00% (2019年：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 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續)

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具有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單獨減值評估。除具有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單獨評估減值外，其餘貿易應收款項乃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並參考經常性客戶的還款歷史及新客戶的當前逾期風險在撥備矩陣內進行分組。於年內，根據撥備矩陣確認之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扣除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680,000元(2019年：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約人民幣2,716,000元)。定量披露之詳情載於本附註下文內容。

##### 長期應收款項

長期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中國政府。本集團參考外部信貸評級機構發佈的相關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相關資料評估長期應收款項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平均虧損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長期應收款項被視為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

除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人民幣300,000,000元及約人民幣11,857,000元(2019年：零及約人民幣461,145,000元)存放於獲國際信貸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外，餘下銀行結餘約人民幣8,257,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366,000元)存放於一間本地銀行，其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外部信貸評級。本集團已應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方法評估銀行結餘的減值虧損，並根據銀行的規模、營運風險及監管風險釐定該本地銀行的信貸評級。本集團參考外部信貸評級機構發佈的相關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資料，評估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平均虧損率，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對於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董事應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可合理且可支持前瞻性資料之定量和定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除了董事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顯著增加的金額及本集團根據整個有效期內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外，董事認為信用風險無顯著增加的金額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扣除其他應收款項撥回)約人民幣210,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00,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本集團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在到期日後償還，但通常悉數結算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自通過內部開發的資料或外部資源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發生信貸減值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難且本集團收回款額的前景渺茫	撇銷有關金額	撇銷有關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詳述根據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

2020年	附註	外部信貸 評級	內部信貸 評級	12個月或整個有效期 的預期信貸虧損	2020 賬面總額		2019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b>								
銀行結餘	26	A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1,857		461,145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257	20,114	366	461,5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A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00,000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5	不適用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2,957		6,856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 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782	23,739	467	7,323
貿易應收款項	25	不適用	(附註2)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 信貸虧損(撥備矩陣)	88,109		76,700	
				信貸減值	-	88,109	12,117	88,817
長期應收款項	21	不適用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0,340		41,340

附註：

- 1)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逾期資料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

	逾期	未逾期/ 無固定償還期限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2021年</b>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782	22,957	23,739
<b>2020年</b>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467	6,856	7,32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附註：(續)

- 2) 就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的簡化方法以計量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具有重大結餘或信貸減值的債務人外，本集團依據集體基準釐定該等項目預期信貸虧損，並按逾期狀況分組。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利用債務人的賬齡為其客戶進行減值評估，因為該等客戶具有共同的風險特徵，而這些特徵代表客戶有能力按照合同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下表提供有關採用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按集體基準進行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的資料。於2019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約人民幣12,117,000元的信貸減值的債務人已進行個別評估。

#### 2020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即期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88,109
平均虧損率	0.31%
預期信貸虧損	277

#### 2019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即期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76,700
平均虧損率	3.86%
預期信貸虧損	2,9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預期年期期間歷史觀察可得違約率估計，並就毋須耗費不當成本或精力即可得之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管理層定期審閱分類以確保有關特定債務人之相關資料得以更新。

於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就貿易應收款項撥付減值撥備約人民幣277,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3,412,000元）。並無就信貸減值的債務人作出減值撥備（2019年：就信貸減值的債務人作出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2,117,000元）。

下表顯示已根據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整個有效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整個有效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696	11,662	12,358
因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金融工具 而發生變動：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455	455
— 已撥回減值虧損	(696)	—	(696)
源生或購買的新金融資產	2,957	—	2,957
於2019年12月31日	2,957	12,117	15,074
因於2020年1月1日確認的金融工具 而發生變動：			
— 已撥回減值虧損	(2,957)	—	(2,957)
— 撤銷	—	(12,117)	(12,117)
產生或購買的新金融資產	277	—	277
<b>於2020年12月31日</b>	<b>277</b>	<b>—</b>	<b>27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變動主要因以下各項所致：

	2020年	
	增加(減少)	
	整個有效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整個有效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約人民幣76,70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悉數結清 並無實際收回可能	(2,957)	-
總賬面值約人民幣88,109,000元的新貿易應收款項	277	(12,117)

	2019年	
	增加(減少)	
	整個有效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整個有效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的進一步減值	-	455
總賬面值約人民幣61,04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悉數結清	(696)	-
總賬面值約人民幣76,700,000元的新貿易應收款項	2,957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列示已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確認的虧損撥備對賬：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整個有效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376	376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金融工具 導致的變動：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87	87
已產生的新金融資產	13	–	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52)	(52)
於2019年12月31日	13	411	424
於2020年1月1日確認的金融工具變動：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68	68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3)	(179)	(192)
已產生的新金融資產	334	–	334
<b>於2020年12月31日</b>	<b>334</b>	<b>300</b>	<b>63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主要由於：

	2020年	
	增加(減少)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整個有效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就信貸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作出的 進一步減值	-	68
總賬面值約人民幣23,244,000元的 新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334	-

	2019年	
	增加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整個有效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就信貸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作出 的進一步減值	-	87
總賬面值約人民幣1,346,000元的新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3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須維持適當水平的流動資金，以為日常營運、資本開支及償還銀行借款提供資金。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之充足承諾融資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正在磋商為其短期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430,000,000元進行再融資，而本集團亦正考慮其他融資來源，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資金償還自報告期末起計至少十二個月到期的負債。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根據協定還款日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續)

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2020年	加權 平均利率 %	應要求 或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24,696	-	-	224,696	224,696
租賃負債	6.42	3,900	-	-	3,900	3,669
銀行借款	3.80-9.23	468,852	16,567	182,630	668,049	608,000
其他金融負債	6.55	24,516	-	123,272	147,788	138,704
		721,964	16,567	305,902	1,044,433	975,069

2019年	加權 平均利率 %	應要求 或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46,637	-	-	146,637	146,637
租賃負債	6.42	4,230	3,900	-	8,130	7,442
銀行借款	4.35-7.8	577,121	-	-	577,121	555,000
其他金融負債	6.55	40,050	17,582	118,495	176,127	170,635
		768,038	21,482	118,495	908,015	879,714

###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7. 收益

### (i) 來自客戶合約之分拆收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開採分部 人民幣千元	醫療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貨品種類</b>			
鐵精粉	485,862	—	485,862
富粉	28,319	—	28,319
砂石骨料	53,796	—	53,796
<b>總計</b>	<b>567,977</b>	<b>—</b>	<b>567,977</b>
<b>地域市場</b>			
中國	567,977	—	567,977
<b>收益確認時間</b>			
某一時間點	567,977	—	567,97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7. 收益 (續)

### (i) 來自客戶合約之分拆收益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開採分部 人民幣千元	醫療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貨品種類</b>			
鐵精粉	814,093	—	814,093
砂石骨料	500	—	500
<b>服務類別</b>			
醫院託管服務	—	956	956
<b>總計</b>	<b>814,593</b>	<b>956</b>	<b>815,549</b>
<b>地域市場</b>			
中國	814,593	956	815,549
<b>收益確認時間</b>			
某一時間點	814,593	—	814,593
隨時間	—	956	956
<b>總計</b>	<b>814,593</b>	<b>956</b>	<b>815,549</b>

###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 銷售鐵精粉、富粉及砂石骨料

與銷售鐵精粉、富粉及砂石骨料有關的收益於貨品控制權轉移時(即貨品交付及獲接納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且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於接納後，客戶有能力指示貨品的用途及取得貨品的絕大部分利益。因此，董事已證明有關銷售貨品的履約責任於某一時間點達成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7. 收益 (續)

###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續)

#### 銷售鐵精粉、富粉及砂石骨料 (續)

一般而言，客戶須於驗收及交付貨品前預先付款。合約負債乃就尚未確認收益的預付款項確認。然而，若干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及信貸狀況良好的客戶獲授最長1年的信貸期。合約條款不包括退款、退貨或換貨安排。

#### 醫院託管服務

與醫院託管服務相關的收益隨時間確認。收益於提供相關服務及所提供服務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有關利益能可靠計量時確認。醫院託管服務收入每年結算，信貸期約為一年。

###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所有收益合約均為期一年或以下。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 8. 經營分部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著重於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類型。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匯集主要營運決策者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劃分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開採分部：鐵礦石產品及砂石骨料的開採、洗選及銷售；及
- 醫療分部：提供醫院託管、特色專科門診引入、藥品耗材供應及護工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 經營分部 (續)

###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開採分部 人民幣千元	醫療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67,977	–	567,977
分部業績	(74,961)	(531)	(75,492)
未分配公司開支			(4,339)
除稅前虧損			(79,83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開採分部 人民幣千元	醫療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14,593	956	815,549
分部業績	60,184	(171,739)	(111,555)
未分配公司收入			7
未分配公司開支			(3,240)
除稅前虧損			(114,788)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溢利(虧損)，惟並無分配若干行政成本、若干其他收入及若干董事酬金。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 經營分部 (續)

###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續)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的分析。因此，僅呈報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

### (b)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止年度

計量分部業績時計入的金額：

	開採分部	醫療分部	未分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	267,133	—	—	267,133
添置使用權資產	31,956	—	—	31,956
新增在建工程	150,705	—	—	150,705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	2,613	344	—	2,957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	192	—	—	192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277)	—	—	(277)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402)	—	—	(402)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	(102,126)	—	—	(102,1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306)	—	—	(18,306)
無形資產攤銷	(7,132)	—	—	(7,132)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	—	—	(3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3)	—	—	(33)
融資成本	(41,556)	—	—	(41,556)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不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金額：

	開採分部	醫療分部	未分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機構利息收入	101	6	—	1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 經營分部 (續)

### (b) 其他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計量分部業績時計入的金額：

	開採分部	醫療分部	未分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	11,345	–	–	11,345
添置使用權資產	29,218	–	–	29,218
新增在建工程	247,147	–	–	247,147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	696	–	–	696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3,068)	(344)	–	(3,412)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100)	–	–	(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	(83,800)	–	–	(83,8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635)	–	–	(12,635)
無形資產攤銷	(6,825)	(6,233)	–	(13,058)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73,518)	–	–	(73,518)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18,268)	(165,184)	–	(183,4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4)	–	–	(104)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5,424	–	–	5,424
融資成本	(43,099)	–	–	(43,099)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不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金額：

	開採分部	醫療分部	未分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機構利息收入	116	7	7	13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 經營分部 (續)

###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567,977	815,549	1,202,731	1,102,809

附註：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sup>1</sup>	213,938	154,540
客戶B <sup>1</sup>	147,310	326,988
客戶C <sup>1</sup>	107,731	268,258

<sup>1</sup> 來自開採分部之收益。

## 9. 其他收入、溢利及虧損淨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3)	(104)
利息收入	107	130
	(254)	2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0. 融資成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35,281	33,594
— 租賃負債	457	13
撥回利息開支：		
— 其他金融負債	4,983	8,148
— 復墾責任撥備(附註33)	835	1,344
	<b>41,556</b>	<b>43,099</b>

## 1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回：		
— 貿易應收款項	2,957	696
— 其他應收款項	192	—
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	(277)	(3,412)
— 其他應收款項	(402)	(100)
	<b>2,470</b>	<b>(2,816)</b>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2. 所得稅(抵免)開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804	49,174
往年撥備不足：		
香港利得稅	4,272	-
遞延稅項(附註31)：		
本年度	(25,336)	(64,991)
總計	(9,260)	(15,817)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制利得稅率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均為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2.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抵免可與綜合損益表之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79,831)	(114,788)
按國內所得稅率25% (2019年：25%) 計算之稅項	(19,958)	(28,697)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660	44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6,725	1,266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2,302)	(1,356)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343	12,52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272	—
年內所得稅抵免	(9,260)	(15,81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除稅前虧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附註14))：		
—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57,262	64,59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35)	221	4,552
員工成本總額	57,483	69,142
存貨資本化	(33,818)	(32,248)
	23,665	36,894
運輸服務費	373,698	196,976
存貨資本化	(180,820)	(188,374)
在建工程資本化	(107,508)	—
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	(67,687)	(1,379)
	17,683	7,223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5,521	2,050
— 非審計服務	1,700	1,2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6,244	6,262
捐贈	10,501	230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	102,126	83,8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306	12,635
無形資產攤銷	7,132	13,058
折舊及攤銷總額	127,564	109,493
存貨資本化	(100,798)	(92,396)
	26,766	17,09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68,889	529,9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有關年度的酬金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李豔軍先生(主席)	–	1,280	–	1,280
李子威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	854	16	870
塗全平先生	–	420	1	421
孫建華先生	–	350	3	353
金江生先生(於2020年4月7日辭任)	–	43	1	4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葛新建先生	116	–	–	116
孟立坤先生	116	–	–	116
江智武先生	178	–	–	178
	410	2,947	21	3,37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及其他 實物利益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李豔軍先生(主席)	—	1,267	—	1,267
李子威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	829	16	845
塗全平先生	—	575	7	582
孫建華先生	—	291	15	306
金江生先生(於2019年6月25日 獲委任並於2020年4月7日辭任)	—	660	7	667
李金生先生(於2019年6月25日辭任)	—	320	—	32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葛新建先生	106	—	—	106
孟立坤先生	106	—	—	106
江智武先生	160	—	—	160
	372	3,942	45	4,359

附註：

- (a)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而支付。
- (b)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彼等擔任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5.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於年內五名最高酬金僱員包括三名(2019年：三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年內餘下兩名(2019年：兩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817	1,2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	7
	818	1,292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2020年	2019年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2	2

## 16. 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19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70,571	98,971

	2020年 千股	2019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35,330	1,635,330

由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樓宇 及廠房	機器及設備	機動車輛	辦公設備	礦業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19年1月1日	631,216	362,226	30,414	13,401	370,623	1,407,880
添置	31,581	1,324	3,318	4,332	8	40,563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9)	110,487	47,754	-	83	87,394	245,718
出售	-	(514)	(2,877)	-	-	(3,39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6)	(61,028)	(53,101)	(6,334)	(2,839)	(136,092)	(259,394)
於2019年12月31日	712,256	357,689	24,521	14,977	321,933	1,431,376
添置	56,462	10,680	1,358	92	230,497	299,089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9)	-	250	-	-	38,088	38,338
撇銷	(305)	-	(1,424)	-	-	(1,729)
出售	-	(77)	(186)	-	-	(263)
<b>於2020年12月31日</b>	<b>768,413</b>	<b>368,542</b>	<b>24,269</b>	<b>15,069</b>	<b>590,518</b>	<b>1,766,811</b>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於2019年1月1日	179,147	203,701	25,071	6,645	236,308	650,872
年內支出	48,211	24,995	1,764	3,181	18,284	96,435
出售時撥回	-	(342)	(2,808)	-	-	(3,150)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附註23)	41,690	15,918	715	1,056	14,139	73,51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撥回(附註36)	(40,811)	(47,870)	(6,132)	(2,793)	(83,838)	(181,444)
於2019年12月31日	228,237	196,402	18,610	8,089	184,893	636,231
年內支出	46,558	30,391	1,518	2,452	39,513	120,432
撇銷	(116)	-	(1,285)	-	-	(1,401)
出售時撥回	-	(46)	(168)	-	-	(214)
<b>於2020年12月31日</b>	<b>274,679</b>	<b>226,747</b>	<b>18,675</b>	<b>10,541</b>	<b>224,406</b>	<b>755,048</b>
<b>賬面淨值</b>						
<b>於2020年12月31日</b>	<b>493,734</b>	<b>141,795</b>	<b>5,594</b>	<b>4,528</b>	<b>366,112</b>	<b>1,011,763</b>
於2019年12月31日	484,019	161,287	5,911	6,888	137,040	795,14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礦業資產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土地、樓宇及廠房	
— 自有物業	六至二十年
— 租賃物業	租賃期
— 租賃土地	租賃期
機器及設備	三至十年
機動車輛	五年
辦公設備	三年

礦業資產按相關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的探明及可採礦物儲量，以生產單位法計算折舊。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位於中國。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取得其賬面值合共約人民幣15,119,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41,564,000元)的若干樓宇及廠房的業權證明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佔有或動用上述物業。

於2020年12月31日，礦業資產包括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1,205,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59,865,000元)的資本化剝採活動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分別由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7,750,000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9,62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作抵押(附註3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計入土地、樓宇及廠房的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0年12月31日</b>			
賬面值	104,678	7,790	112,468
<b>於2019年12月31日</b>			
賬面值	87,357	11,461	98,818
<b>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b>			
折舊開支	14,635	3,671	18,306
<b>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b>			
折舊開支	12,438	197	12,635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933	100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短期租賃	37	114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5,200	4,444
添置使用權資產	31,956	29,218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租賃租賃土地、辦公室及物業作營運用途。辦公室及物業的租賃合約按2至3年的固定期限訂立。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載有不同條款及條件。於確定租期並評估不可撤銷年期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判斷合約可執行的期限。租賃土地按受益期5至50年攤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計入土地、樓宇及廠房的使用權資產 (續)

截至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刊發為止，本集團仍在就賬面值約人民幣92,616,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74,834,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申請業權證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佔用或使用上述租賃土地。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約人民幣10,102,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0,382,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已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借款的抵押(附註38)。

除本集團定期訂立的車間短期租賃組合外，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堆場訂立短期租賃。

## 19. 在建工程

	建設／安裝中 物業及廠房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添置	247,147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8)	(245,718)
於2019年12月31日	1,429
添置	150,705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8)	(38,338)
<b>於2020年12月31日</b>	<b>113,79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無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醫院託管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19年1月1日	880,567	187,000	1,067,56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6)	(86,713)	–	(86,713)
於2019年12月31日	793,854	187,000	980,854
撇銷(附註(a))	–	(187,000)	(187,000)
<b>於2020年12月31日</b>	<b>793,854</b>	<b>–</b>	<b>793,854</b>
<b>累計攤銷及減值</b>			
於2019年1月1日	739,310	15,583	754,893
年內支出	6,825	6,233	13,058
減值虧損(附註(b))	18,268	165,184	183,45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撥回(附註36)	(54,853)	–	(54,853)
於2019年12月31日	709,550	187,000	896,550
年內支出	7,132	–	7,132
撇銷(附註(a))	–	(187,000)	(187,000)
<b>於2020年12月31日</b>	<b>716,682</b>	<b>–</b>	<b>716,682</b>
<b>賬面值</b>			
<b>於2020年12月31日</b>	<b>77,172</b>	<b>–</b>	<b>77,172</b>
於2019年12月31日	84,304	–	84,30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無形資產 (續)

附註：

- (a) 無形資產指採礦權及為取得採礦權而支付的相關溢價，以及於2016年收購的醫院託管權。

於2020年12月31日，採礦權餘下可使用年期約為1至2年(2019年：約為2至3年)，但每10年可予以重續。董事認為，本集團將重續採礦權，且有能力重續。

於2019年12月31日，醫院託管權餘下可使用年期為26.5年。於2020年3月3日，本集團與容城縣中醫院(「容城醫院」)終止醫院託管協議，因而有關醫院託管權已被撤銷。由於過往年度已就醫院託管權的賬面值計提全額減值虧損撥備，因此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並無影響。

- (b)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分別就涿源縣京源城礦業有限公司(「京源城礦業」)的採礦權及保定熹南醫療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保定熹南」)的醫院託管權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8,268,000元及人民幣165,184,000元。減值評估詳情於附註23披露。
- (c)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由涿源縣冀恆礦業有限公司(「冀恆礦業」)賬面值約人民幣55,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55,000元)的採礦權作抵押(附註38)。

## 21. 長期應收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環境復墾訂金(附註(a))	30,340	30,340
容城醫院應收款項(附註(b))	—	11,000
	30,340	41,340

附註：

- (a) 就本集團關閉礦場的復墾責任而存放於政府的环境復墾訂金。
- (b) 該結餘指向容城醫院提供的的五年期貸款(於2021年到期，無抵押及免息)。結餘已於2020年6月18日悉數退還。

所有結餘預期不會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退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預付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與建設工程及設備購置有關的預付款項(附註)	—	2,597
與實地裝卸服務及運輸服務有關的預付款項(附註25(b))	—	219,334
	—	221,931

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設工程及設備採購的預付款項已悉數資本化至在建工程。

## 23.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	73,518
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 醫院託管權	(b)	—	165,184
— 採礦權	(a)	—	18,268
		—	183,452
		—	256,97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3.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續)

附註：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 採礦權

就減值測試而言，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採礦權已分配至兩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採礦分部的兩間附屬公司，即京源城礦業現金產生單位及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

#### 京源城礦業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京源城礦業錄得重大經營虧損，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京源城礦業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13,081,000元及人民幣102,517,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採礦權作出減值評估。董事參考北京東審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一家獨立合資格估值師，進行的估值審閱京源城礦業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京源城礦業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十五年期期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鐵精粉平均每噸售價為每噸人民幣636元。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為10.6%。

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釐定京源城礦業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因此，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1,786,000元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其中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73,518,000元（附註18）及人民幣18,268,000元（附註20），且京源城礦業現金產生單位已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約人民幣423,812,000元。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市場發展預期及計劃業務策略釐定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所用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採礦業務有關的特定風險。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管理層認為京源城礦業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跡象。

#### 冀恆礦業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冀恆礦業實施綠色礦山暫停營運，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18,363,000元及人民幣5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採礦權作出減值評估。董事已參考睿力評估諮詢有限公司，一家獨立合資格估值師，進行的估值估計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十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鐵精粉及砂石骨料平均每噸售價分別為每噸人民幣914元及每噸人民幣37元。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為19.6%。

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出其賬面值約人民幣20,887,000元。因此，將不會就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確認減值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3.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續)

附註：(續)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 採礦權 (續)

冀恆礦業 (續)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收益增長率 (包括：銷售鐵精礦、富粉及建築石料所得收益) 及除稅後貼現率 (即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主要輸入數據) 釐定。

倘銷售砂石骨料收益增長率降低3%，而其他參數維持不變，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減少至約人民幣519,741,000元，且將不會就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確認減值虧損。

倘除稅後貼現率由12.0%變為12.5%，而其他參數維持不變，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減少至約人民幣531,189,000元，且將不會就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確認減值虧損。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市場發展預期及計劃業務策略釐定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所用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採礦業務有關的特定風險。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冀恆礦業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跡象。

### (b) 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 醫院託管權

本集團於2016年7月4日簽署一份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 以收購熹南投資有限公司100%已發行股本，熹南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持有保定熹南100%股權。截至買賣協議簽署日期，保定熹南已與河北省保定市容城縣衛生健康委員會就託管容城醫院簽署了一份託管協議，並就該託管與容城醫院簽署了託管協議。這兩份協議於下文合稱《醫院託管協議書》。本集團透過《醫院託管協議書》取得醫院託管權。託管權以公平值約人民幣187,000,000元確認，並根據《醫院託管協議書》協定以直線法按30年進行攤銷。

於2019年12月17日，根據容城縣人民政府的實施方案，為全面提高全縣醫療服務水平、有效改善民生，為雄安新區的規劃建設提供堅實的醫療衛生服務保障，容城縣衛生健康局 (「衛生健康局」) 根據容城縣「醫療衛生服務能力三年提升工程」實施方案的精神，就終止該醫院與保定熹南之間的《醫院託管協議書》與容城縣中醫醫院進行了書面溝通。

董事已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當時情況對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 (即熹南現金產生單位) 的醫院管理權進行了減值評估，且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技術釐定了熹南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減值評估，醫院託管權已全數減值，並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65,184,000元。

於2020年3月3日，容城醫院與保定熹南已正式簽署終止協議，據此，《醫院託管協議書》項下的所有權利及義務應即時終止。因此，醫院託管權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撤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4. 存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鐵礦石	54,301	27,081
富粉	27,866	38,842
鐵精粉	5,501	6,270
砂石骨料	27,058	23,654
	114,726	95,847
消耗品及供應品	17,028	17,564
	131,754	113,41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8,109	88,817
減：信貸虧損撥備	(277)	(15,074)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淨額(附註(a))	87,832	73,743
預付款項及按金(附註(b)至(d))	337,397	591,325
可收回增值稅	7,107	741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ii))	25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e)至(h))	21,129	4,738
	365,658	596,804
減：信貸虧損撥備	(634)	(424)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淨額	365,024	596,380
減：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附註22)	–	(221,931)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365,024	374,4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452,856	448,19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

- (a) 於2019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60,344,000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2,358,000元。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的賬齡分析：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30,537	36,921
31至90日	1,899	22,030
91至180日	10,064	14,792
181至365日	45,332	-
	<b>87,832</b>	<b>73,743</b>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日已逾期。

- (b) 預付款項及按金主要指向下列本集團的運輸服務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涑源縣匯廣物流有限公司 (「涑源匯廣」)	159,686	181,303
涑源縣奧通運輸有限公司 (「涑源奧通」)	96,113	283,538
涑源縣瑞通運輸有限公司 (「涑源瑞通」)	-	86,524
容城縣融匯物流有限公司 (「容城融匯」)	38,827	-
	<b>294,626</b>	<b>551,365</b>
減：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附註22)	-	(219,334)
	<b>294,626</b>	<b>332,03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 (c)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及按金包括公用事業按金約人民幣2,585,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2,585,000元)。
- (d)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及按金包括向富粉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人民幣27,000,000元(2019年：人民幣27,000,000元)。
- (e)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向若干客戶支付的履約保證金人民幣2,100,000元(2019年：人民幣1,200,000元)。
- (f) 於2020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金額約人民幣10,830,000元(2019年：無)指應收冰源鑫礦業有限公司(「**鑫鑫礦業**」)的款項，用於償付鑫鑫礦業已消耗的電力及燃料開支。
- (g)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包括預付租金約人民幣4,167,000元(2019年：無)。
- (h)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向香港稅務局(「**香港稅務局**」)支付儲稅券約人民幣2,927,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2,927,000元)。香港稅務局已於2021年3月15日贖回儲稅券。
- (i)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的最高未償還金額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李艷軍先生的款項	2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6 (b)。

## 26.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1%至0.35%(2019年：0.01%至0.35%)計息。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下列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b>美元</b> 」)	67	838
港元	1,027	11,105
新加坡元	2	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6.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續)

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包括下列須遵守外匯管制規例且不可自由轉讓的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的金額	319,116	449,694

於2020年12月22日，本集團與南京銀行訂立抵押協議，據此，人民幣300,000,000元的定期存款(「已抵押存款」)被抵押予南京銀行(以其為受益人)，以為獨立第三方欠付南京銀行的款項人民幣300,000,000元的債務責任提供擔保。該等已抵押存款已於2021年3月4日獲解除。

有關已抵押存款的詳情分別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12月8日、2022年3月4日及2022年9月9日的公告披露。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6(b)。

###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69,541	73,925
其他應繳稅項	13,435	15,732
就建設工程、設備購置及其他的應付款項	83,401	5,620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附註(b))	—	7
應付利息	2,181	1,522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c)、(d)、(e)及(f))	69,573	65,563
	238,131	162,36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附註：

(a)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最多30日	28,657	13,872
31至90日	14,768	26,856
91至180日	3,930	14,742
181至365日	2,999	6,471
1年以上	19,187	11,984
	<b>69,541</b>	<b>73,925</b>

於2020年12月31日，所有貿易應付款項為見票即付或於一年內到期應付。

- (b)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c)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水土保持補償費約人民幣18,661,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6,817,000元)。
- (d)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土地復墾補償費約人民幣11,349,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1,910,000元)。
- (e)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計薪金約人民幣9,935,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4,668,000元)。
- (f) 於2020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的金額約人民幣7,530,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5,730,000元)指涇源縣支家莊村委會就採礦業務對附近村莊的影響而收取的賠償。

## 28. 合約負債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鐵精粉	293	9,214
銷售砂石骨料	1,661	1,069
	<b>1,954</b>	<b>10,283</b>

於2019年1月1日，合約負債約為人民幣3,528,000元。

預期不會於本集團正常營運週期內結算的合約負債根據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最早責任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8. 合約負債 (續)

下表列示已確認收益中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金額及與過往期間已履行的履約責任有關的金額。

	銷售鐵精粉 人民幣千元	銷售砂石骨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b>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5,460	1,069	6,529
<b>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b>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	—	—

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 就銷售鐵精粉及富粉向客戶收取的按金

當本集團於銷售鐵精粉及富粉前收取按金時，將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本集團於接納合約時自若干客戶收取銷售金額100% (2019年：100%) 的按金。

### 就銷售砂石骨料向客戶收取的按金

當本集團於銷售砂石骨料前收取按金時，將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本集團於接納合約時自若干客戶收取銷售金額100% (2019年：100%) 的按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租賃負債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3,669	3,99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	3,452
	3,669	7,442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3,669)	(3,990)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	3,452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6.42%（2019年：6.4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30,000	555,0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178,000	–
	<b>608,000</b>	555,000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b>(430,000)</b>	(555,000)
	<b>178,000</b>	–

銀行借款包括：

	到期日	實際 利率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b>固定利率銀行借款：</b>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a))	2021年4月17日 / 2020年4月18日	7.8%-9.23%	290,000	300,000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b))	2020年6月18日	4.35%	–	170,000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c))	2020年7月7日	6.53%	–	30,000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c))	2020年11月24日	6.53%	–	35,000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c))	2020年11月9日	6.53%	–	15,000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c))	2020年11月9日	6.53%	–	5,000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d))	2022年4月12日	9.18%	178,000	–
有抵押銀行借款(附註(e))	2021年6月18日	3.8%	140,000	–
			<b>608,000</b>	555,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銀行借款 (續)

### 銀行借款包括：(續)

附註：

- (a) 於2019年4月17日，本集團就合共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的款項訂立銀行貸款協議。該銀行貸款協議以一名關聯方及獨立第三方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作抵押。於2020年4月16日，本集團訂立銀行貸款延期還款協議，以將有關貸款的到期日延長一年至2021年4月17日。
- (b) 於2019年6月19日，本集團就合共為人民幣170,000,000元的款項訂立銀行貸款協議。該銀行貸款協議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採礦權作抵押。
- (c) 於2015年12月15日，本集團就合共為人民幣160,000,000元的5年期款項訂立銀行融資協議，包括分別為人民幣11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融資及銀行承兌匯票融資。該銀行融資協議項下銀行借款的期限為自提款之日起計12個月，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鑫鑫礦業提供擔保並以一名關聯方的土地及物業作抵押。
- (d) 於2020年5月21日，本集團就合共為人民幣180,000,000元的款項訂立銀行貸款協議。該銀行貸款協議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的一名董事及一家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提供擔保並以一名關聯方的物業作抵押。
- (e) 於2020年6月18日，本集團就合共為人民幣140,000,000元的款項訂立銀行貸款協議。該銀行貸款協議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採礦權作抵押。

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須待有關本集團若干財務報表比率的契諾達成後，方可作實，此舉常見於金融機構訂立的借貸安排。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已提取融資將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違反了一項銀行借款的契諾，主要與冀恒礦業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有關。在任何情況下，倘貸款人要求即時償還貸款，董事相信有足夠的替代融資來源可確保本集團的持續經營不受威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1. 遞延稅項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92,280	166,944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及其變動：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利息撥回 人民幣千元	折舊撥備 人民幣千元	預提 復墾責任 人民幣千元	呆賬撥備 人民幣千元	業務合併 產生的遞延 稅項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28,230	83,428	7,424	15,350	8,760	3,183	(42,854)	103,521
計入/(扣除)損益(附註12)	5,886	22,947	1,106	(6,281)	(2,107)	586	42,854	64,99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6)	(2,291)	-	(2,963)	3,686	-	-	-	(1,568)
於2019年12月31日	31,825	106,375	5,567	12,755	6,653	3,769	-	166,944
計入/(扣除)損益(附註12)	28,195	-	524	244	73	(3,700)	-	25,336
於2020年12月31日	60,020	106,375	6,091	12,999	6,726	69	-	192,2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1. 遞延稅項 (續)

###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55,935,000元(2019年：人民幣305,047,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未動用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五年內到期的虧損約人民幣18,647,000元(2019年：人民幣167,759,000元)，而根據現行稅法，餘下結餘將不會到期。

###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報告期末，與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有關的暫時差額總額約為人民幣522,365,000元(2019年：人民幣542,212,000元)。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故並無就該等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32. 其他金融負債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獲取採礦權應付代價	138,704	170,635
減：即期部分	(23,009)	(38,971)
	115,695	131,664

於2012年3月及2013年1月，本集團向河北省國土資源廳收購孤墳礦、旺兒溝礦、栓馬椿礦及支家莊礦，總代價為人民幣365,545,000元，須於原還款期五至七年內每年分期償還。

根據2015年11月11日發佈的冀國土資函[2015]1011號，河北省國土資源廳就上述採礦權應付代價的剩餘部分批准一項經修訂按年分期還款計劃，還款期延長至2022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2. 其他金融負債(續)

於2017年，本集團向國土資源部提交行政複議申請。行政複議結果顯示，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的上述年度分期付款時間表已經撤銷。本集團承擔的金額將由河北省國土資源廳評估。董事認為，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就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應付的採礦權代價餘額人民幣約78,833,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77,818,000元)將不會於一年內應付或支付，就此而言，本集團已將原本計入即期部分的金額重新分類至非即期部分。

本集團長期應付款項的償付情況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3,009	38,971
一年後但兩年內	—	18,996
兩年後但五年內	115,695	112,668
	<b>138,704</b>	<b>170,635</b>

### 33. 復墾責任撥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9,320	62,241
遞增開支(附註10)	835	1,344
年內動用	(1,558)	(1,45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6)	—	(22,812)
於12月31日	<b>38,597</b>	<b>39,320</b>
減：即期部分	<b>(3,392)</b>	<b>(3,048)</b>
	<b>35,205</b>	<b>36,272</b>

復墾成本撥備按管理層的最佳估計釐定。當現有採礦活動所在土地的復墾工作在未來期間更明顯時，相關成本的估計或須於短期內予以變動。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各報告期末的復墾責任撥備屬足夠適當。該撥備基於估計釐定，故最終責任可能超出或少於該等估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4.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			
法定：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 <b>2020年12月31日</b>	<b>0.0001</b>	<b>10,000,000</b>	<b>800</b>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 <b>2020年12月31日</b>	<b>0.0001</b>	<b>1,635,330</b>	<b>131</b>

所有普通股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5.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本集團按相關工資成本的5%（上限為每月1,500港元）向強積金計劃供款，而僱員亦須作出等額供款。

本集團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級政府管理及運營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參考河北省現行平均薪金釐定並經地方市級政府議定的基準的12%比率向計劃供款，藉此撥付僱員的退休福利。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總額約人民幣221,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4,552,000元）指本集團按計劃規則訂明的比率向該等計劃已繳付及應繳付的供款。

於2020年12月31日，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到期的供款約人民幣2,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2,864,000元）尚未向該等計劃支付。該等款項已於報告期末後支付。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於未來數年減少其退休計劃福利供款。

## 3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出售鑫鑫礦業

於2019年6月3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36,000,000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鑫鑫礦業的100%股權。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6月3日完成，而本集團已於2019年6月30日收取所有代價。鑫鑫礦業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36,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續)

出售鑫鑫礦業 (續)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淨值之分析：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950
無形資產	31,860
遞延稅項資產	1,568
長期應收款項	14,4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2
存貨	5,3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598)
應付稅項	(154)
其他金融負債的即期部分	(12,619)
復墾責任撥備的即期部分	(3,460)
其他金融負債	(59,791)
復墾責任撥備，減即期部分	(19,352)
已出售資產淨值	30,576
出售鑫鑫礦業之收益：	
已收代價	36,000
已出售資產淨值	(30,576)
	5,424
出售鑫鑫礦業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	36,000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224)
	35,77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7.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應計利息 (計入其他 應付款項)	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444	280,000	11,659	292,103
<b>現金流量變動情況：</b>				
償還租賃負債	—	—	(4,230)	(4,230)
籌借的新增銀行借款	—	555,000	—	555,000
償還銀行借款	—	(280,000)	—	(280,000)
已付利息	(32,516)	—	—	(32,516)
	(32,516)	275,000	(4,230)	238,254
<b>非現金變動：</b>				
利息支出	33,594	—	13	33,607
於2019年12月31日	1,522	555,000	7,442	563,964
<b>現金流量變動情況：</b>				
償還租賃負債	—	—	(4,230)	(4,230)
籌借的新增銀行借款	—	390,000	—	390,000
償還銀行借款	—	(337,000)	—	(337,000)
已付利息	(34,622)	—	—	(34,622)
	(34,622)	53,000	(4,230)	14,148
<b>非現金變動：</b>				
利息支出	35,281	—	457	35,738
於2020年12月31日	2,181	608,000	3,669	613,85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8. 資產抵押或限制

### 資產抵押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附註18)	27,750	39,626
使用權資產(附註18)	10,102	10,382
無形資產(附註20)	55	55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6)	300,000	—
	<b>337,907</b>	<b>50,063</b>

### 資產限制

此外，於2020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約人民幣3,669,000元與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7,790,000元(2019年：租賃負債約人民幣7,442,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11,461,000元)一併確認。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且相關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

## 39. 承擔及突發事件

### (a) 資本承擔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41,487	—

### (b) 環境突發事件

根據現行法例，管理層認為，並無可能產生將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責任。保護環境的法律及法規於近年普遍越趨嚴謹，未來亦有可能更為嚴謹。環境責任須視乎眾多不確定因素而定，而該等因素會影響本集團估計補救工作最終成本的能力。然而，環境法律及法規不斷變化。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就其營運重新評估環境補救。環境責任須視乎眾多不確定因素而定，而該等因素會影響本集團估計補救工作最終成本的能力。此等不確定因素包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9. 承擔及突發事件 (續)

### (b) 環境突發事件 (續)

- (i) 礦場及洗選廠內污染的實質性質及程度；
- (ii) 所需清理工作的程度；
- (iii) 其他補救策略的不同成本；
- (iv) 環境補救規定的變動；及
- (v) 新補救地點的識別。

基於未能知悉可能造成污染的嚴重性及未能知悉可能需要作出修正行動的時間及程度等因素，故未能釐定未來成本金額。因此，現時不能合理估計未來環境法例所建議的環境責任結果，而該結果可能屬重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有色金屬行業綠色礦山建設規範」(DZ/T 0320-2018)實施有關規定。實施綠色礦山建設，包括委聘設計師、顧問及環境管理公司與內部專家合作制定綠色礦山計劃。本集團亦加強採礦作業的自律，承擔節約資源、節能減排、環境改造、土地復墾、協助地方經濟及社會發展的企業責任，加大礦山環保治理投入。冀恒礦業於2021年2月已取得省級綠色礦山稱號。

### (c) 政府及監管徵費

本集團須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繳交相關政府機關徵收的若干徵費（礦產資源補償費、水土流失補償費及排污費等）。根據該等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於所列年度內完全履行其繳付各項徵費的責任。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就該等徵費須承擔任何其他重大責任或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關聯方交易

於所列年度內，本集團與下列關聯方進行交易。

關聯方姓名／名稱	關係
李豔軍先生	最終控制人及董事
李子威先生	最終控制人及董事
河北奧威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河北奧威」)	由李豔軍先生最終擁有的公司
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由李豔軍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最終擁有的公司
恒實控股有限公司	由李豔軍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最終擁有的公司
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由李豔軍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最終擁有的公司
北京通達廣悅商貿有限公司(「通達」)	由李豔軍先生擁有的合營企業
雄安新區教育發展基金會(「雄安基金會」)	李豔軍先生為雄安基金會董事之一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租賃開支	(a)	3,900	4,270
捐贈	(b)	10,000	—

附註：

(a) 物業租賃開支指已付及應付河北奧威的辦公室租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0. 關聯方交易 (續)

附註：(續)

(b)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雄安新區教育發展基金會(「**雄安基金會**」)捐贈人民幣10,000,000元。李艷軍先生為雄安基金會董事之一。

(c) 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85,000,000元的銀行借款以通達的土地及物業作抵押，並由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及鑫鑫礦業提供擔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悉數償還該銀行借款。

於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90,000,000元的銀行借款(2019年：人民幣300,000,000元)以河北奧威及獨立第三方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作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78,000,000元的銀行借款(2019年：零)以通達的物業作抵押，並由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李艷軍先生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李孟哲先生提供擔保。

(d) 董事認為，上述關連方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並無就上述交易抵押本集團資產。

###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附註14所披露支付予董事的款項及附註15所披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174	5,599
退休計劃供款	22	52
	<b>4,196</b>	<b>5,651</b>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1. 比較數字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加強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相關性，已就過往年度對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若干比較數字作出重新分類，以達致與本年度呈列的可比性。因此，以下有關比較數字的項目已連同相關附註作出修訂及調整，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附註	過往呈報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b>綜合損益表</b>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a)	–	26	26
融資收入	(a)	130	(130)	–
行政開支	(a)	(85,047)	(104)	(84,943)
減值虧損	(b)	(259,786)	259,786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b)	–	(2,816)	(2,816)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b)	–	(73,518)	(73,518)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b)	–	(183,452)	(183,452)
<b>綜合財務狀況表</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c)	172,652	(10,283)	162,369
合約負債	(c)	–	10,283	10,283
長期應付款項即期部分	(d)	38,971	(38,971)	–
其他金融負債－即期部分	(d)	–	38,971	38,971
長期應付款項，減即期部分	(d)	131,644	(131,644)	–
其他金融負債－非即期部分	(d)	–	131,644	131,64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1. 比較數字 (續)

附註：

- (a) 利息收入及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分別由「融資收入」及「行政開支」重新分類至「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 (b) 計入「減值虧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分別重新分類至「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 (c) 已收客戶按金由「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 (d) 收購探礦權的應付代價分別由「長期應付款項－即期部分」及「長期應付款項－非即期部分」重新分類至「其他金融負債－即期部分」及「其他金融負債－非即期部分」。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主要經營地點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所有權益比例				本公司持有的表決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恒實發展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股每股面值 1.00港元的股份	100	-	100	-	100	-	100	-	投資控股
北京藍實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5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恒穩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2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涇源縣奧威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2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涇源縣京源城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6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採礦、洗選及 銷售鐵礦石 產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主要經營地點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所有權益比例				本公司持有的表決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沐源縣冀恒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採礦、洗選及 銷售鐵礦石 產品
熹南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股份	100	-	100	-	100	-	100	-	投資控股
熹南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每股面值 1.00港元的股份	-	100	-	1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保定熹南醫療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醫院託管
保定奧祥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物業管理
保定翔安藥品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000,000元	-	100	-	100	-	100	-	100	供給鏈業務

\* 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52,834	369,419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36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81,586	878,0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825	9,804
	882,447	887,861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3,133	23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00	700
	3,833	938
<b>非流動資產</b>	878,614	886,923
<b>資產淨值</b>	1,031,448	1,256,342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31	131
儲備	1,031,317	1,256,211
<b>總權益</b>	1,031,448	1,256,342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已於2022年9月2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李豔軍  
董事

李子威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表 (續)

###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142,640	311	150,576	(34,662)	1,258,865
年度虧損	-	-	-	(3,279)	(3,279)
其他全面收益	-	625	-	-	625
於2019年12月31日	1,142,640	936	150,576	(37,941)	1,256,211
年度虧損	-	-	-	(223,083)	(223,083)
其他全面收益	-	(1,811)	-	-	(1,811)
於2020年12月31日	1,142,640	(875)	150,576	(261,024)	1,031,317

## 44. 報告期後事項

- (a) 2020年年初爆發的冠狀病毒可能給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帶來了新的不確定性，且已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該疫情發展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就本集團業務而言，概無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或實體相關的年末後影響。
- (b) 於2021年6月25日，京源城礦業與涑源縣增志建材有限公司（「賣方」）就收購目標資產（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5日的公告）訂立資產購買協議，據此，京源城礦業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資產（不附帶產權負擔），代價為人民幣294,837,000元。收購事項已於2021年7月10日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6月25日、2021年7月7日及2021年7月12日的公告。